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调查报告表修改清单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 日组织召开该公司《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小组由工程建设、设计、施工单位（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武汉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技术专业领域专家（名单附后）组成，参加会议的还有荆州市环境监察大队；验收小组踏勘了现场并核实了本项目运营情况、配套环境保护措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会议听取了工程建设、验收监测单位的有关情况汇报，与会专家进行了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了验收整改完善意见，见附录 1，修改如下：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索引
1	危废收集、临时贮存场所不规范；需严格危废收集管理，进行临时贮存场所的规范化建设。	危险废物妥善存放，危废暂存间进行防渗防漏防雨处理，整改后相关图片见 P19-20。
2	废气、废水排放口设置不规范，干燥车间排气筒腐蚀严重；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规范化建设，建议更换干燥车间排气筒。	后处理车间，即干燥车间排气筒已更换。相关图片见 P17。
3	初期雨水池、雨污分流系统不明，需完善全厂雨污系统；氨罐喷淋污水必须进入污水处理系统。	氨罐喷淋污水经整改后进入污水处理系统，相关叙述及图片见 P16。
4	环境管理不规范；需加强全厂生产管理、环境保护台账管理、环境风险和应急管理。	已充实环境管理制度，落实具体环境管理相关措施的责任人，加强针对酸、碱及液氨泄露等相关的消防演练。
5	补充全厂平面布置图、重点标注环保设施的位置；补充环评变更后的专家意见附件，补充雨污分流管网图及储罐区防渗处理相关图件。	修改后全厂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环评变更后专家意见见附件 21，修改后雨污水管网图见附图 3，储罐区防渗图片见 P20。
6	核实项目污水处理工艺，完善污水工艺流程示意图。	更改后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见 P16，图 4-1。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2.4 其他相关文件	3
3 项目建设概况	3
3.1 项目搬迁前项目概况	3
3.2 搬迁后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3 建设内容	6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10
3.5 水源及水平衡	11
3.6 生产工艺	12
3.7 项目变动情况	15
4 环境保护设施	15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5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20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1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4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24
5.2 变更环境影响说明主要结论与建议	25
5.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5
6 验收执行标准	26
6.1 环境质量标准	26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27
6.3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27
7 验收监测内容	27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7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9
8.1 监测分析方法	29
8.2 监测仪器	30
8.3 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30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1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2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2

9 验收监测结果	33
9.1 生产工况	33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结果	33
10 验收监测结论	39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39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	40

附件及附图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 2 总量批复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3 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图 3 园区排水管网图
附件 4 “三同时”验收监测调查表	附图 4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件 5 验收监测工况说明	
附件 6 风险评估报告	
附件 7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8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附件 9 验收现场检查意见（2016 年 1 月 9 日）	
附件 10 供用汽合同	
附件 11 水电费单	
附件 12 环保投资一览表	
附件 1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附件 14 建设情况说明	
附件 15 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及相关资料	
附件 16 生活垃圾转运协议	
附件 17 污水处理服务协议	
附件 18 检测数据报告（厂界噪声）	
附件 19 油烟净化装置相关资料	
附件 20 检测数据报告（废水、废气）	
附件 21 环评变更说明技术评估会专家组评估意见	

1 验收项目概况

弱酸性艳红 B 是一种性能优良的弱酸性染料，色彩鲜艳，具有较高的匀染性、耐缩绒性、拼色性和良好的湿处理牢度。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是浙江安隆达化工有限公司在湖北荆州的投资企业，为企业自身未来发展，根据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的要求，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搬迁至荆州开发区新东方大道纺印四路 10 号，生产规模保持不变，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文件规定，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委托武汉工程大学承担其“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09 年 3 月编制完成《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提交建设单位，报荆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2009 年 4 月 15 日荆州市环境保护局以荆环保控文[2009]67 号文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见附件 1）。

该项目于 2009 年 5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10 月竣工并投入试生产。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委托荆州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荆州市环境保护监测站于 2015 年 12 月编制完成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荆环监字[2015]第 56 号）。2016 年 1 月 9 日，荆州市环保局组织相关专家和荆州市环境监察支队、荆州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组成验收组，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指出了项目的变更情况：1、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总投资金额为 3000 万，实际总投资金额为 6000 万；2、废水处理工艺由“格栅+pH 调节+沉淀+双氧水氧化+厌氧和好氧”变更为“格栅+pH 调节+多效蒸发+过滤”；3、增加了危险废物多效蒸发污盐，但暂未作为危废处理，暂存在厂内不排放；4、项目新增液氨储罐，利用液氨作为制冷剂；5、污水预处理设施无组织排放废气应新增收集系统和处理系统。

（见附件 9）。针对以上变更，2016 年 5 月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怡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说明》，并于 2016 年 6 月经专家组评估通过。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性质为迁建，本次验收范围为迁建后项目，不含搬迁前。目前各类环保设施均已安装完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8 年 07 月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委托武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其“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考查“三同时”制度的执行情况；检查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监测环境保护设施处理效率情况，主要污染物的排

放是否符合国家允许的标准限值；检查环境管理情况（包括环保机构设置以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落实）是否符合要求等。为此，我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06 月 06 日、2018 年 7 月 31 日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实地踏勘和相关资料的收集工作，初步检查了环保设施的配置及运行情况。在此基础上，结合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工作的技术要求，编制完成《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方案》。根据《验收监测方案》，武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06 月 07-08 日对该项目产生的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物排放现状，2018 年 08 月 16-17 日对该项目的废水、废气等污染物排放现状，以及污染防治设施处理能力和效果、环境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的监测和调查，在对大量调查资料和监测数据分析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8.29 修订通过，2016.1.1 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2.10.1 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2.10.1 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3.1 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4.24 修订）
- (7)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8)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荆州安隆达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武汉大学, 2009 年 3 月)

(2)荆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荆环保控文[2009]67 号, 见附件 1)

2.4 其他相关文件

(1)《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说明》(广州市怡地环保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2)《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变更说明技术评估会专家组评估意见》(见附件 21);

(3)湖北荆州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批复”(荆开环监[2007]164 号, 见附件 2);

(4)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关于“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见附件 3)。

3 项目建设概况

3.1 项目搬迁前项目概况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搬迁前位于湖北省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原沙市振兴化工厂内, 位于月堤路东侧(北京路与江津东路之间), 西面紧临月堤路、荆州市轮胎厂和荆州市制漆厂, 东面为幸福村四组, 南面为荆州市预制厂, 东南面为幸福村三组, 北面为平平酒家。北至汉宜高速公路 6.5 公里, 距荆州市火车站 3.2 公里, 距沙市盐卡长江码头 3.0 公里, 距市中心 3.5 公里。该公司是浙江安隆达化工有限公司在湖北荆州的投资企业。为解决企业自身未来发展空间及对附近居民敏感区的影响, 公司决定搬迁至荆州市经济开发区荆州印染工业园内。

搬迁前项目主体工程主要包括生产厂房、锅炉房、配电间、仓库、后处理车间、主厂房、锅炉房采用框架结构, 配电间和仓库为砖混结合, 辅助工程为: 办公室(化验室、办公室等)、门卫房等。

项目搬迁前后主要产品均为弱酸性艳红 B, 且生产工艺路线选择无变化, 均是以 H 酸、对甲苯磺酰氯、液碱、纯碱、醋酸钠等为原料进行酰化反应; 以二苯醚、亚硝酸钠、盐酸等为原料进行重氮化反应; 将酰化、重氮化反应产物在增强聚丙烯反应釜中进行偶合, 偶合过

程结束后加入氯化铵进行盐析。

项目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污染物质排放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代号	主要 污染物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排放 浓度	排放量 (t/a)
废水	生产生活 废水	生产废水 51460.73m ³ /a	COD	499.64	9.708×10 ⁵ mg/L	94.65 mg/L	-	浓缩后 焚烧
			盐	118.54	2.303×10 ⁴ mg/L	94.65 mg/L	-	
			NH ₄ ⁺	67.65	1.314×10 ⁴ mg/L	-	-	
			pH	-	7~9	-	-	
	生活污水 8060.40t/a	SS	0.26	320 mg/L	94.65 mg/L	0.06	处理后 排入西 干渠、 鼓湖渠	
		COD	0.19	230 mg/L	94.24 mg/L	0.08		
废气	燃煤 锅炉	烟囱 1# (H=30m)	烟尘	128.40	5582.61mg/m ³	195.39mg/m ³	4.50	排空
			SO ₂	64.00	2782.61mg/m ³	890.44mg/m ³	20.52	
	反应生成 废气	反应釜	HCl	1.02	944.44mg/m ³	80mg/m ³	0.09	
	生产 粉尘	粉碎包装	粉尘	9.03	2655.88mg/m ³	100mg/m ³	0.34	
废渣	锅炉	锅炉房	炉渣	513.60	-	-	0	出售
		除尘系统	尘渣	123.91	-	-	0	
	生活 垃圾	生活垃圾		3.60	-	-	0	委托环 卫部门 处置
	污水 处理站	污泥	滤饼	62.40	-	-	0	送沙隆 达焚烧

本项目搬迁完成后，原有土地退还给沙市振兴化工厂。

3.2 搬迁后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搬迁后位于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开发区新东方大道纺印四路 10 号，厂址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项目占地面积 33000m²。厂区北侧紧邻纺印四路，纺印四路以北为荆州市经纬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厂界西侧紧邻深圳大道，深圳大道以西为湖北惠胜纺织有限公司，厂界以东为待建区域，厂界南侧为湖北三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所处地理区域内无环境敏感点目标。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位于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印染工业园，东经 112.34 度、北纬 30.26 度，主要设备位于厂区西侧的酰化车间、合成车间、制冷车间和污水处理站，厂区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项目西侧大门



项目北侧大门



厂界东侧（待建区域）



厂界南侧（三雄科技）



厂界西侧（深圳大道）



厂界北侧（纺印四路）

3.3 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建设规模：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产品方案：弱酸性艳红 B，分子式 $C_{29}H_{20}ClN_3Na_2O_{10}S_3$ ，分子量：748.11，暗红色粉末，易溶于水，稍溶于乙醇为品红色；在浓硫酸中为品红色，稀释后为桃红色；水溶液加入盐酸为红色；加入氢氧化钠为棕色；金属离子对色光无影响。可用于羊毛、蚕丝和锦纶织物的染色和印花，也适用于直接染料同浴染毛/黏胶混纺织物。

项目投资：该项目实际投资 48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3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1%

项目工程组成见表 3-2，主要生产设各见表 3-3。

表 3-2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型	环评建议工程内容	变更环评建议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5 栋，新建，均为 3F、框架结构。其中一号车间用于本项目的碱溶、酰化工序和酸溶、重氮化工序。二号车间用于本项目的偶合反应和压滤工序。本项目的干燥、粉碎、拼混及包装工序在后处理车间完成。三至五号车间为新产品开发生产车间，属公司新厂区建设二期工程；六、七车间用于新厂区三期建设工程。	生产车间不涉及变更	5 栋均已建，一号车间用于碱溶、酰化工序和酸溶、重氮化工序。二号车间用于偶合反应和压滤工序。一号车间、二号车间均设有干燥设备，粉碎、拼混及包装工序在后处理车间完成。	三至五号车间已建成，留作二期新产品开发用，六、七车间尚未建成，需另行办理环保相关手续。
	制冷车间	为动力车间。	新增一个 5m ³ 液氨储罐，利用液氨作为制冷剂。	制冷车间外设有液氨储罐。	生产工艺需要，确保制冷车间正常运行。
辅助工程	综合楼	1 栋，新建，3F、框架结构。	综合楼不涉及变更	办公楼，包括办公室和化验室。	/
	仓库	两座，一号仓库为原材料仓库，存储生产所需的原料；二号仓库为成品库，存储生产出来的成品及半成品。	仓库不涉及变更。	两座，原料仓库位于后处理间附近，成品仓库位于北门附近。	/
	储罐区	位于厂区东南角，占地面积 1500m ² ，设有盐酸储罐、硫酸储罐、液碱储罐。储罐区应建设 0.6m 高的围堰，储酸区应与储碱区隔离，并分别用耐酸材料和耐碱材料建设围堰区的防渗层，建成后总围堰体积 600m ³ 。	储罐区不涉及变更。	与环评一致。	/

续表 3-2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型	环评建议工程内容	变更环评建议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工程内容	备注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给水系统：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生产给水系统：厂内管线呈环状布置。	新鲜水由沙市东区自来水厂管网引入，以满足厂区用水的需要。	与环评一致。（附件 11）	/
	供电	配电房设在厂区东北角，由区域变电站引入。	供电不涉及变更。	与环评一致。（附件 11）	/
	供热	蒸汽供热，由荆州热电厂供给。	污水处理站“多效蒸发器”增加消耗蒸汽量，仍由荆州热电厂供给。	与环评一致。（附件 10）	/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生产及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该污水处理厂处理而后排入西干渠，经鼓湖渠汇入四湖总干渠。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满足生产用水要求后回用于生产，未回用部分与生活废水混合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净下水排入雨水管网。	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于车间清洗、回用生产、绿化道路，其他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附件 17）。	经处理达标后回用，基本无废水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大大减少了废水排放量。
	循环冷却系统	采用玻璃钢逆流式机械通风冷却塔，冷水由循环水泵加压后送至工艺各用水点，循环水站设缓蚀、阻垢、杀虫剂。	新增液氨储罐，利用液氨作为制冷剂。	与环评一致。	/
	消防系统	消防水由循环水池冷水泵出口主上水管道供水。	消防系统不涉及变更。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新建一座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工艺“格栅+pH 调节+沉淀+双氧水氧化+厌氧和好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蒸汽冷凝水、冷却水、压滤废水、冲洗地板废水一起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荆州印染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工艺为“格栅+pH 调节+三级蒸发+过滤”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车间清洗，其他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	厂区西南角建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工艺为“格栅+pH 调节+多效蒸发+过滤+电解+氧化+微生化”处理后部分回用于车间清洗、生产、绿化道路，极少量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附件 17）。	为了让废水经处理后能够回用，减少废水排放量，污水处理站在原有工艺基础上增加部分工艺使回出水水质更好。
	固体废物处理	危险废渣，废物类别 HW12，污水处理站污泥滤饼，委托有资质的机构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并处理。	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多效蒸发污盐（HW12）属于危险废物，应配套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应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理。	危险废物交由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见附件 15），生活垃圾交由荆州市隆顺保洁有限公司处理（见附件 16）	/

续表 3-2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型	环评建议工程内容	变更环评建议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工程内容	备注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p>建设工程废气主要为酰化反应和偶合反应时产生的二氧化碳，干燥时产生的水蒸气，粉碎和包装时产生的粉尘。酰化反应和偶合反应产生二氧化碳时，如操作不当，将使反应生成的氯化氢来不及与碱反应而被带出反应釜，导致环境污染，将该废气送入碱吸收塔，经处理后由 15 米（并高于周围 200 米半径范围内最高建筑 5 米以上）高的排放筒排放。粉碎工序和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玻璃纤维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送入 15 米高排放筒。</p>	<p>工业粉尘处理系统：粉尘收集系统（1 套）；引风机（1 台）；袋式除尘器（1 台）；排气筒（1 座、15m）</p> <p>HCl 废气处理系统：碱吸收塔（1 座）；碱循环池（1 座）；碱循环泵（2 台）；废气排气筒（1 座、15m）</p> <p>新增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废气处理系统：碱吸收塔（1 座）；碱循环池（1 座）；碱循环泵（2 台）；废气排气筒（1 座、15m）</p>	<p>共有 3 座排气筒，分别用于收集车间工艺废气（HCl）、粉碎车间工业粉尘（颗粒物）和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气。</p>	<p>实际建设减少了排气筒数量，有利于环境保护，便于环保部门监管，也便于企业管理。</p>
	噪声防治措施	<p>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用以下措施：（1）各种风机进出口加装消声器及用软管连接，并采用减振底座；（2）水泵进出口加装避振喉，基础增加橡胶减振垫；（3）空压机房、真空泵房为固定封闭厂房，内墙面及天棚贴有高效吸音板，空压机吸气管加装消音器，空压机、真空泵房内设有隔音值班室；（4）加强生产区的绿化工作，减缓项目生产过程噪声对厂界外的污染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p>	<p>安装消声器、隔声罩、减震设备</p>	<p>风机采用减振基座，压滤机设置封闭罩，空压机房、真空泵房设置墙体隔声，绿化隔声等。</p>	/
	风险防范系统	<p>储罐区围堰：位于厂区东南角，储罐区设 0.6 米高的围堰，储酸区和储碱区隔离，并分别用耐酸材料和耐碱材料建设围堰区的防渗层，建成后总围堰体积 600m³；事故应急池 50m³。</p>	<p>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等；应急事故池 50m³；储罐区设 0.6 米高的围堰，储酸区和储碱区隔离，并分别用耐酸材料和耐碱材料建设围堰区的防渗层；新增液氨储罐位于制冷车间西侧，储罐区设有 1.2m 高的围堰。</p>	<p>应急事故池 2 座，容积分别为 80 m³ 和 50 m³；液氨储罐区设有 1.5m 高的围堰，并做好防渗工作。其他与环评描述一致。</p>	<p>在污水处理站附近修建两座应急事故池。</p>

表 3-3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1	变压器	315KVA	1	2
2	闪蒸机	XSG-120	1	1
3	空压机		4	4
4	耙矸机	-2500	3	3
5	反应釜	5000L	10	10
6	反应釜	10000L	10	10
7	压滤机	-100CM	10	10
8	耦合锅	25000L	5	5
9	氮冷机组		1	1



合成车间



酰化车间



制冷车间



综合楼



原料堆场



成品仓库



储罐区



污水处理站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见表3-4，主要能源消耗一览表见表3-5。

表 3-4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吨/年)
1	H 酸	294
2	二苯醚	175
3	液碱 (NaOH)	84
4	纯碱 (Na ₂ CO ₃)	245
5	醋酸钠	245
6	对甲苯磺酰氯	245
7	氯化铵	210
8	亚硝酸钠	56

续表 3-4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吨/年)
9	冰	350
10	硫酸	14
11	盐酸	231
12	元明粉	146.96
13	水	2534

表 3-5 主要能源消耗一览表

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水	吨/年	22345
电	万 kWh/年	559999
蒸汽	吨/年	17472

3.5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用水主要包括生产用水、生活用水、绿化用水、循环冷却系统用水等。生产车间清洗废水、绿化用水、冷却水使用再生水；碱吸收塔用水、工艺用水、生活用水使用新鲜水，新鲜水主要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同时，项目实行“清污分流”，净下水由雨水管网排放，减小污水处理站负荷。项目水平衡见表 3-6。

表 3-6 项目水平衡一览表 单位：m³/a

类别	新鲜水加入量	回用水	原料带水量	反应生成量	进入产品量	损失量	排放量
工艺水	350 (冰) 2534 (水)	/	321.44	102.81	14	319.51	2974.74
清洗用水	/	1500	/	/	/	120	1380
碱吸收塔用水	203.8	/	/	/	/	/	203.8
生产用水小计	3087.8	1500	321.44	102.81	14	439.51	4558.54
生活用水	1783.6	/	/	/	/	356.72	1426.88
绿化用水	/	503.7	/	/	/	503.7	0
冷却水	/	4730	/	/	/	3784	946
生活辅助工程用水小计	1783.6	5233.7	0	0	0	4644.42	2372.88
加热蒸汽 (荆州热电厂)	17472	/	/	/	/	4368	13104 (净下水)
合计	22343.4	6733.7	321.44	102.81	14	9451.93	20035.42
输入量	29501.35				输出量	29501.35	

全厂新鲜水消耗量为 22343.4 m³/a (含工艺用冰 350 m³/a), 进入污水处理站废水量为 6931.42 m³/a, 基本全部回用于车间清洗、绿化和冷却循环系统, 仅剩 197.72 m³/a 暂存于循环水池中, 待二期、三期建设完成水量增多循环水池不足以容纳污水处理站尾水时, 部分尾水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净下水通过厂区内雨水管网排放。

3.6 生产工艺

该项目生产工艺过程大致分为酰化、重氮化、偶合、压滤、干燥、粉碎包装几个部分。

(1) 酰化

在搪瓷反应釜中先加入一定量的水和原料H酸, 然后加入液碱(NaOH)使H酸溶解, 再加入纯碱调节pH, 并中和酰化反应生成的氯化氢, 启动搅拌, 加热溶解; 控制反应温度, 逐步加入对甲苯磺酰氯, 随着反应的进行, 生成了大量的氯化氢, 不断伴生中和反应, 使pH值不断降低, 此时用醋酸钠调节pH。控制反应过程, 完成酰化反应过程后将生成物N-对甲苯磺酰基H酸钠打入偶合锅。

(2) 重氮化

在衬塑反应釜中先加入硫酸、二苯醚, 搅拌, 使其全部溶解, 再加入盐酸, 用冰块降温冷却至一定温度以下, 加入亚硝酸钠, 在控制温度内反应生成2-氨基-4-氯二苯醚, 待重氮化反应结束后, 将物料放入偶合锅。

(3) 偶合

在增强聚丙烯反应釜中, 向来自酰化过程的反应液加入冰块, 调整反应液温度至一定温度。在1.5至2小时内将重氮化反应液放入偶合锅进行偶合反应。用纯碱调整pH=8.5, 并中和不断生成的氯化氢, 终点控制至重氮盐消失偶合反应完毕。至终点后, 搅拌3小时, 升温至65°C-70°C, 加入氯化铵进行盐析。

(4) 压滤

将盐析后的偶合反应产物用泵打入厢式压滤机进行压滤, 滤液排入废水收集池, 滤饼用1000kg自来水分二次进行洗涤, 其中第二次500kg洗涤水回用, 第一次500kg洗涤水进入废水收集池。经两次洗涤后的滤饼送干燥房干燥。

(5) 干燥

将压滤机过滤后的滤饼送入恒温烘箱, 在温度不超过140°C的情况下恒温干燥。

(6) 粉碎包装

将干燥后的物料, 投入到粉碎机内进行粉碎, 达到一定粒径要求后, 放入拼混机内与元明

粉混合商品化后包装。

具体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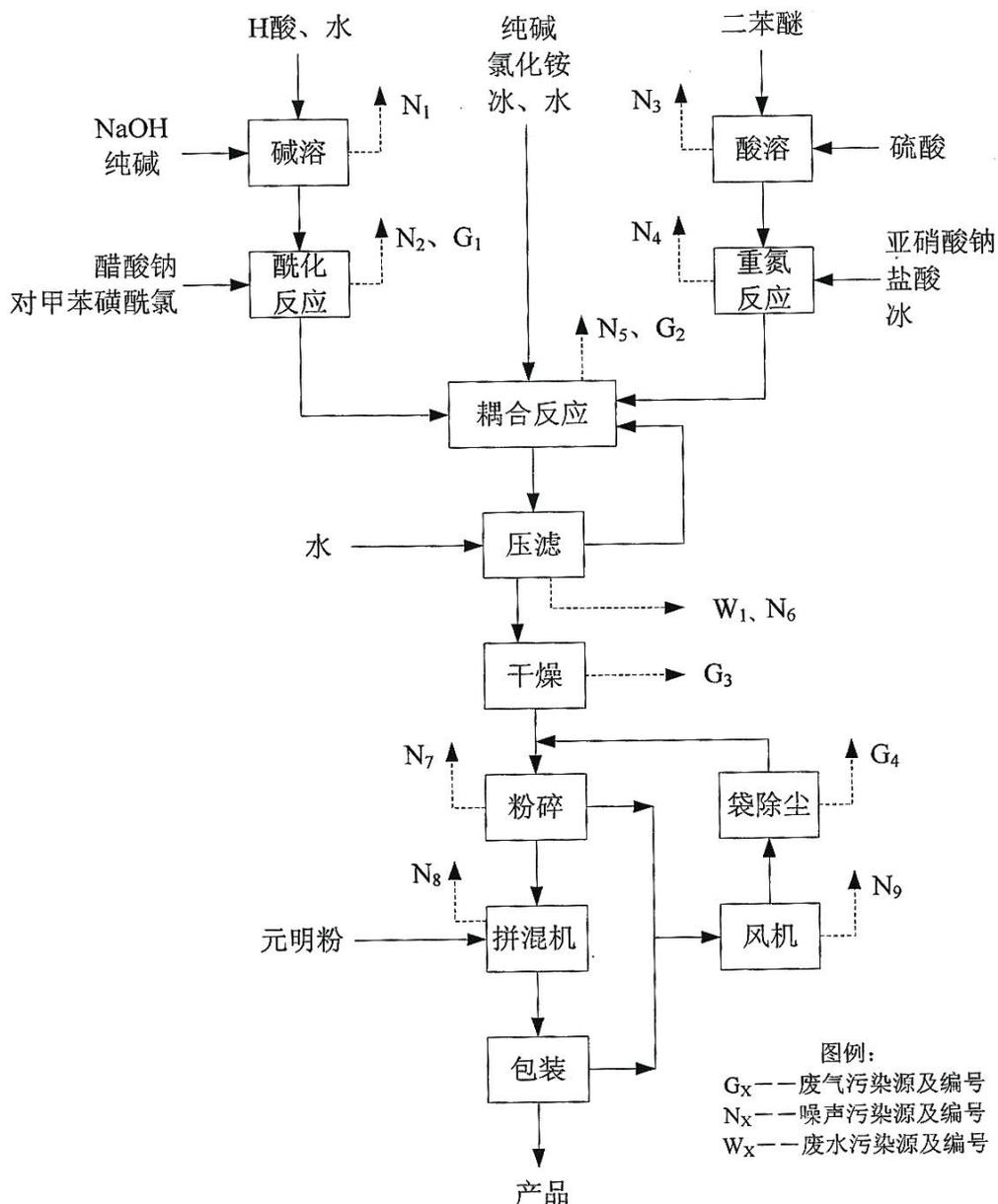


图 3-1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酰化反应釜



重氮化反应釜



偶合锅



压滤机



干燥设备



拼混工序

3.7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原环评、变更环评的变动情况见表 3-7。

表 3-7 本项目变更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内容	变更环评内容	实际内容	备注
1	无制冷车间制冷剂	新增一个 5m ³ 液氨储罐，利用液氨作为制冷剂。	与变更环评内容一致	/
2	污水处理站废水经“格栅+pH 调节+沉淀+双氧水氧化+厌氧+好氧”处理后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工艺为“格栅+pH 调节+三级蒸发+过滤”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车间清洗，其他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工艺为“格栅+pH 调节+三级蒸发+过滤+电解+氧化+微生物”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车间清洗、回用生产、绿化道路，其他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	为满足车间生产工艺用水和车间设备、地面清洗用水水质，在原有工艺基础上增加部分工艺。
3	污水处理站废气呈无组织排放。	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产生的酸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碱吸收塔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与变更环评内容一致	/
4	污水处理站污泥 (HW12) 属于危险废物，应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 (HW12) 暂存在厂内危废暂存间，交由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污水处理站滤饼、多效蒸发污盐、废吸附剂 (HW12) 属于危险废物，交由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
5	含 HCl 废气排气筒 1 座，工业粉尘排气筒 1 座。	反应釜产生的工艺废气排气筒 3 座、粉碎包装产生的含尘废气排气筒 1 座、污水处理站 HCl 废气排气筒 1 座	反应釜产生的工艺废气最终汇集到 1 座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新增 2 座 HCl 废气排气筒，最终汇集到 1 座排气筒排放。	污染物种类相同的废气排气筒汇集成 1 座排气筒，有利于环境保护，便于环保部门监管，也便于企业管理。
6	仓库两座，一号仓库为原材料仓库，存储生产所需的原料；二号仓库为成品库，存储生产出来的成品及半成品。	仓库两座，一号仓库为原材料仓库，存储生产所需的原料；二号仓库为成品库，存储生产出来的成品及半成品。	仓库两座，原料仓库位于后处理间附近，成品仓库位于北门附近。	两座仓库只涉及位置变更，基本功能不变。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该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生产废水和冲洗废水一同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大部分经管道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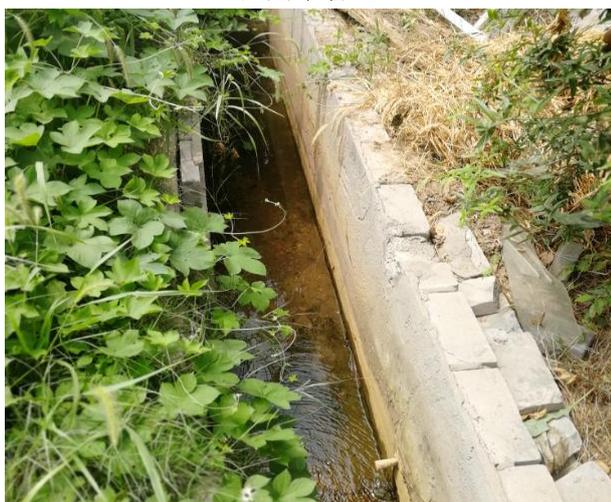
用于生产，基本无废水进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处理。氨罐喷淋废水经管道收集后由泵抽取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等。项目雨水经雨水渠收集，流经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回用水管道



循环水池



雨水渠



喷淋废水进污水系统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见下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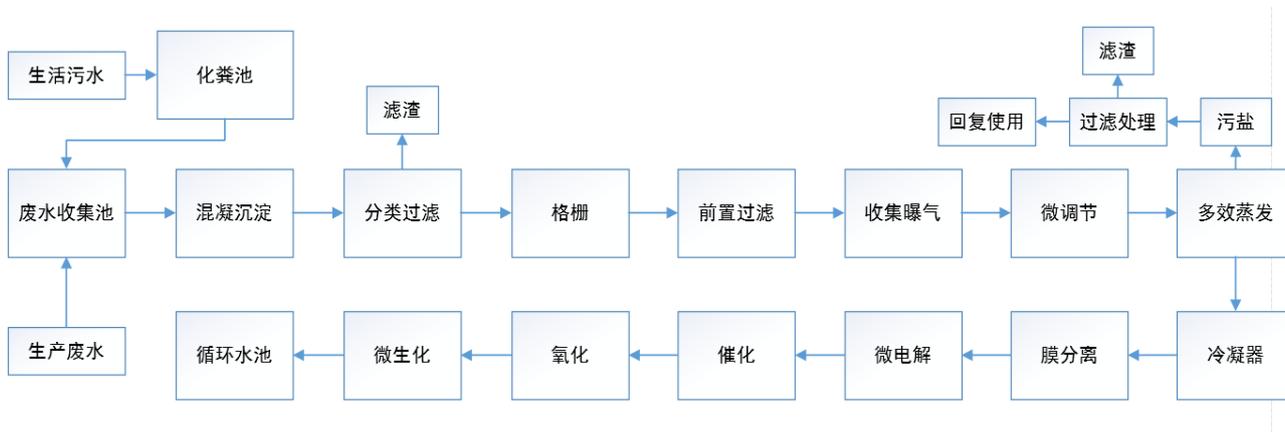


图 4-1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

4.1.2 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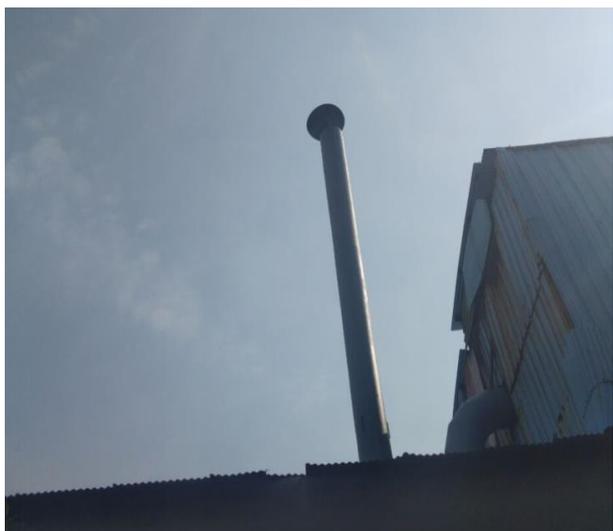
该项目工艺废气主要为酰化反应、重氮化反应和偶合反应时产生的氯化氢、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产生的氯化氢、干燥时产生的水蒸气、粉碎和后处理时产生的粉尘、职工食堂产生的油烟等。酰化反应和偶合反应产生二氧化碳时，如操作不当，会使反应生成的氯化氢来不及与碱反应而被带出反应釜，车间产生氯化氢分别被送入碱吸收塔后经管道集中收集，最后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产生的部分氯化氢送至碱吸收塔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项目干燥时产生的水蒸气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可直接排放。粉碎工序和后处理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油烟净化装置相关检测报告见附件 19）。



工艺废气集中收集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气筒



后处理车间排气筒



食堂油烟净化器

含氯化氢废气处理工艺见下图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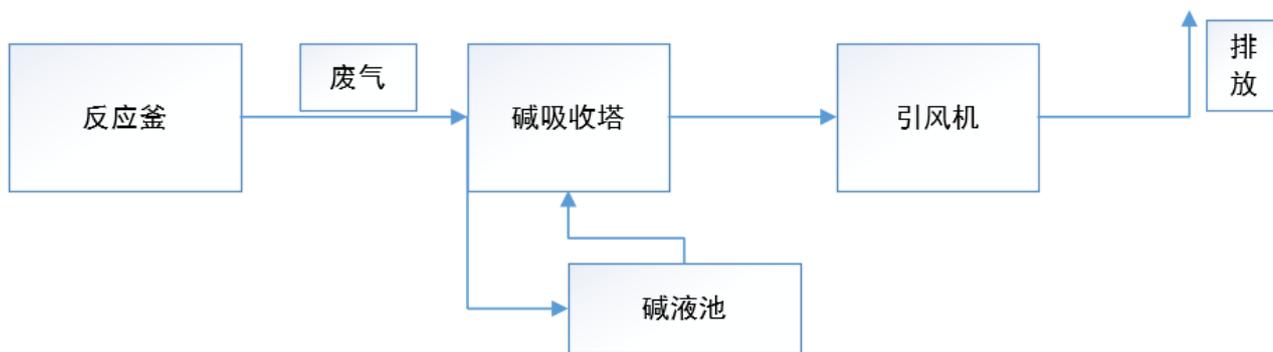


图 4-2 含氯化氢废气处理工艺流程

含尘废气处理工艺见下图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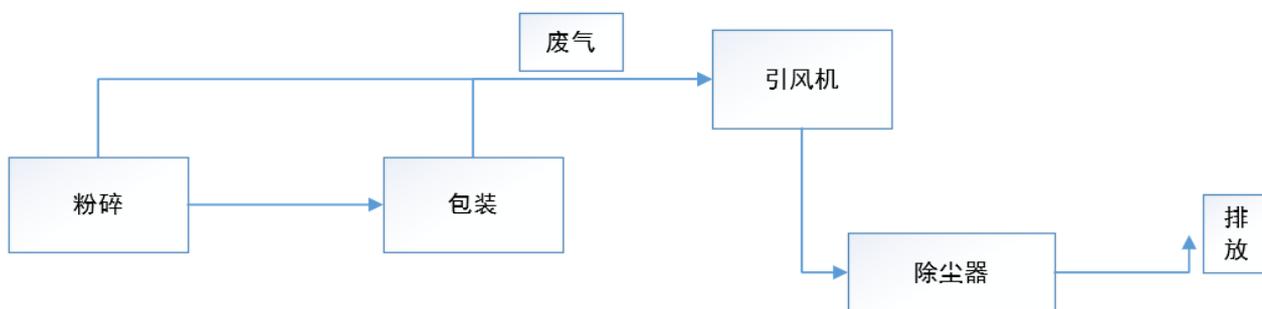


图 4-3 含尘废气处理工艺流程

4.1.3 噪声

该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是泵、风机、空压机、搅拌电机、离心机和压滤机等，噪声源强约为 65-105dB (A)，为减轻噪声污染，建设单位在选型上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了以下措施：（1）各种风机进出口采用减振底座；（2）压滤机设置封闭罩；（3）空压机房、真空泵房为固定封闭厂房，利用墙体隔声；（4）厂区进行绿化，可隔声消音。



尾气塔风机减振基座



压滤机封闭罩



空压机房墙体隔声



厂区绿化

4.1.4 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多效蒸发污盐。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垃圾转运协议见附件 16。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多效蒸发污盐属于危险废物（HW12），交由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委托处置合同、委托单位资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见附件 15。



危险废物暂存间防渗及导流沟



危险废物标识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危险废物存放

4.1.5 总量控制指标

该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废气：粉尘，0.35 t/a；固体废物，0 t/a；废水：COD 18 t/a。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储罐区位于厂区东南角，占地面积 1500m²，设有盐酸储罐、硫酸储罐、液碱储罐。储罐区建设 0.6m 高的围堰，储酸区应与储碱区隔离，并分别用耐酸材料和耐碱材料建设围堰区的防渗层，总围堰体积 600m³。

生产车间均设有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等。

应急事故池两座，容积分别为 80 m³ 和 50 m³，位于厂区西南侧污水处理站附近。

新增液氨储罐位于制冷车间北侧，储罐区设有 1.2m 高的围堰。

污水处理站外建有微型消防站。



储罐区防渗



储罐区安全标识及围堰



微型消防站



应急事故池

4.2.2 验收落实情况

验收建议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验收意见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验收建议和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按照现行环境管理要求，结合企业现状，在充分考虑项目环境风险变化的基础上，对上述变更内容履行环评变更手续，报环保主管部门审批。	根据验收建议，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怡地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说明》（2016 年 5 月）
2	进一步核实项目固体废物的产生情况，补充多效蒸发污盐不作为危险废物处置的充分证据，如属于危险废物，应按照相关要求进行管理，并规范建设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临时储存场所和处理处置措施。	多效蒸发污盐属于危险废物（HW12），与污水处理站滤饼和废吸附剂一起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3	明确碱液吸收塔吸收液的处理处置方式，并论证其合理性。	碱液吸收塔吸收液一周进行一次更换，更换下来的吸收液进污水处理站处理。
4	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做好厂区相关区域防腐、防渗措施，防止对区域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储罐区、液氨储罐区均被防腐防渗材料覆盖，5 年更换一次。
5	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应急预案的编制、审查和备案相关工作。	应急预案已交由荆州市环保局备案（见附件 7）。
6	结合项目变更环评的相关内容、重新核算项目卫生防护距离，明确控制要求。	变更环评中确定生产区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确定污水处理站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卫生防护距离内均无环境敏感点，已落实卫生防护距离。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48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38 万，占总投资的 15.1%，详见表 4-2。

表 4-2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保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1	废水	处理工艺为“格栅+pH 调节+多效蒸发+过滤”的污水处理站	450
2	废气	工业粉尘处理系统	55
		含 HCl 废气处理系统	52
		新增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废气处理系统	43
3	固废治理	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处置	15
4	噪声防治	隔音、消声、减震等措施	34
5	应急事故池	应急事故池	15
6	个人防护设施	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等	4.5
7	监测系统	监测系统	9.5
8	生态环境	道路两旁树木移栽、厂区绿化	50
9	液氨储罐区风险防范	水膜喷淋防护系统，氨气检测报警仪，液氨储罐冷却系统	10
/	/	合计	738 万

项目土建工程由企业自建，由湖北楚元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工程监理，该项目于 2009 年 5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10 月竣工并投入试生产。

4.3.2 项目环评批复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环评批复意见及落实情况见表 4-3，项目“三同时”及落实情况见表 4-4。

表 4-3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1	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的原则建设厂区给排水系统，并规范排污口建设。	雨水经过雨水管道进入污水处理站内的雨水收集池，由于本项目属于染料制造，项目特点是水体一旦污染会呈现特定颜色，雨水收集池中雨水颜色正常则进入雨水管网，雨水颜色异常则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经处理后部分回用，基本满足“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原则。	基本落实。
2	建设污水预处理系统，采用双氧水催化氧化+厌氧+好氧处理工艺，污水预处理达到印染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治理。	· 已建成污水预处理系统。污水处理站的处理工艺为“格栅+pH 调节+多效蒸发+过滤+微电解+氧化+微生化”，污水经预处理后部分回用于生产，部分用于地面清洗，部分用于绿化，部分进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附件 17）。	基本落实。

续表 4-3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3	建设碱吸收装置，处理酰化、耦合反应过程产生的工艺尾气；建设布袋除尘器、处理粉碎、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确保工艺废气达标排放。采取集中供热方式，厂区不设置锅炉。	建设碱吸收装置，处理酰化、重氮化、耦合反应过程及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产生的 HCl 尾气；建设布袋除尘器、处理粉碎、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厂区采取集中供热方式，未设置锅炉。	已落实。
4	污水处理站污泥滤饼属危险废物（HW12），须送至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不得自行处理或随意堆放。	危险废物包括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三级蒸发污盐，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附件 15）。	已落实。
5	针对项目的特点，有针对性编制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加强日常演练，建设 50m ³ 的事故水池。	项目建设有 2 座事故水池，容积分别为 80 m ³ 和 50 m ³ 。项目制定有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已备案（见附件 7）。	已落实。

表 4-4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型	主要来源	原环评处理措施	变更环评处理设施	实际处理措施	落实情况
废水	排水系统	根据“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的原则建设厂区给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系统、排水管网及管网防腐防漏防渗措施。	雨水经过雨水管道进入污水处理站内的雨水收集池，雨水收集池中雨水颜色正常则进入雨水管网，雨水颜色异常则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经处理后部分回用，基本满足“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原则	基本落实。
	排污口	排污口设置标志牌。	/	排污口未设置标志牌。	未落实。
	污水治理措施	经“格栅+pH 调节+沉淀+双氧水氧化+厌氧+好氧”处理达标后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站：格栅+pH 调节+多效蒸发+过滤工艺	经“格栅+pH 调节+多效蒸发+过滤+微电解+氧化+微生物”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生产，部分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附件 17）。可达标排放。	已落实。
废气	反应釜产生的工艺尾气	碱吸收塔（1 座）；碱循环池（1 座）；碱循环泵（2 台）；废气排气筒（一座，15 米）。	碱液吸收塔 3 套，15m 高排气筒 3 个。	碱吸收塔（5 座）；碱循环池（2 座）；碱循环泵（7 台）；废气排气筒（一座，15m）。	已落实。
	粉碎包装产生含尘废气	粉尘收集系统（1 套）；引风机（1 台）；袋式除尘器（1 台）；排气筒（一座，15 米）。	袋式除尘器 1 套，15m 高排气筒 1 个。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污水处理站废气	/	碱液吸收塔 1 套，15m 高排气筒 1 个。	与变更环评一致。	已落实。

续表 4-4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型	主要来源	原环评处理措施	变更环评处理设施	实际处理措施	落实情况
噪声	设备噪声	安装消声器、隔声罩、减震设备。	安装消声器、隔声罩、减震设备。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 (HW12), 需送至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不得自行处理或随意排放。	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多效蒸发污盐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 (标志牌), 定期委托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危险废物交由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附件 15)。	已落实。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不外排。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交由荆州市隆顺保洁有限公司处理。(附件 16)	已落实。
风险防范		修建 50m ³ 事故应急池、罐区围堰、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等。	各种建筑风险防范、管理防范及应急措施等, 包括安全标识、风向标、罐区围堰 (防渗耐酸碱)、灭火器、事故池、监测报警器等。	安全标识、风向标、罐区围堰 (防渗耐酸碱)、灭火器、液氨罐区设监测报警器等。建设 2 座事故应急池, 容积分别为 80 m ³ 和 50 m ³ 。	已落实。
生态保护		绿化既可美化环境也可起到吸尘隔尘、降低噪声等作用。	厂区绿化, 满足规范要求。	厂区布置绿化。	已落实。
环境管理		环境管理、企业风险应急预案等。	环境管理、企业风险应急预案、监测系统等。	已制定环境管理制度; 已制定风险防范应急预案, 并备案。	已落实。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总体评价结论: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700吨弱酸性艳红B搬迁项目将入驻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荆州纺织印染工业园,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项目用地符合项目用地符合开发区的土地利用规划及总体规划。建设单位在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当地环保部门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的前提下,工程污染物排放不会显著增加区域环境负荷,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该项目的建设可行。

建议:

- (1) 应严格落实清洁生产措施。
- (2) 注意防治废气、废水的污染,并避免污染事故对周围居民造成影响,要求环保部门对企业的环保工作“严格把关、严格监督、严格管理”。
- (3) 切实加强生产管理,落实各项安全措施,确保工程设施安全及管理到位,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5.2 变更环境影响说明主要结论与建议

结论：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变更后污水处理站稳定运行，全厂废水排放量减少，可达标排放；变更后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的排放量基本维持原有情况。在采取变更报告和原报告书确定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和满足总量控制指标的情况下，废气、废水中的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量均可达到相应排放标准的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本变更项目投产后评价区域内的环境空气、地表水及声环境质量可控制在相应的环境质量标准内，环境风险后果处于公众可接受的范围内。从环境保角度分析，本变更项目的建设可行。

建议：

- (1) 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 加强固体废物的规范化管理，当天产生的固废当天送至储存场，禁止在其他位置堆存。
- (3) 完善三级防控措施，增加雨、污排口切换阀，防控溢流至雨水系统污水进入附近水体。

5.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该项目拟投资3000万元，从原厂址沙市振兴化工厂内搬迁至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2路，搬迁后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不变，新建车间、厂房、污水处理站及其他公用辅助工程等，生产能力为700吨弱酸性艳红B，环保投资192万元，占总投资的6.4%。项目选址符合荆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在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所产生的“三废”污染物基本能实现达标排放，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在拟选地建设。

二、报告书编制较为规范，内容全面，工程分析清楚，评价因子及标准选取正确，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有针对性，评价结论可信，报告书可作为下一步工程设计及环境管理的依据。

三、你公司在项目建设和营运过程中须着重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 1、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的原则建设厂区给排水系统，并规范排污口建设。
- 2、建设污水预处理系统，采用双氧水催化氧化+厌氧+好氧处理工艺，污水预处理达到印染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治理。
- 3、建设碱吸收装置，处理酰化、耦合反应过程产生的工艺尾气；建设布袋除尘器、处理粉碎、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确保工艺废气达标排放。采取集中供热方式，厂区不设置锅炉。
- 4、污水处理站污泥滤饼属危险废物（HW12），须送至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不得自行处理或随意堆放。
- 5、针对项目的特点，有针对性编制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加强日常演练，建设50m³的事故

水池。

四、本项目在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建设，其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纳入开发区总量控制指标中考核。

五、项目建成后须报请我局同意后方可投入试生产，试生产期间（不超过三个月）应向我局申报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验收合格后，方能正式投入生产。

六、我局委托市环境监察支队负责该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监督检查工作。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标准见表 6-1。

表 6-1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名称		
地表水	长江 (荆州段)	pH	6~9	无量纲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III类	
		化学需氧量	2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4	mg/L		
		氨氮	1.0	mg/L		
	西干渠	pH	6~9	无量纲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V类	
		化学需氧量	4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	mg/L		
		氨氮	2.0	mg/L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	年平均	6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日平均	150			
		小时平均	5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μg/m ³		
		日平均	150			
	二氧化氮	年平均	60	μg/m ³		
		日平均	150			
		小时平均	500			
	氯化氢	一次值	0.05	mg/m ³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TJ36-79) 居住区
	声环境	等效声级 Leq (A)	65	dB(A)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类
55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次验收监测污染物排放标准见表 6-2。

表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名称
废水	pH	6.5~8.5	无量纲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 表 1 洗涤用水、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化学需氧量	6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	mg/L	
	氨氮	10	mg/L	
	悬浮物	30	mg/L	
	色度	30	度	
有组织排放废气	颗粒物	120mg/m ³ 3.5kg/h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排放限值
	氯化氢	100mg/m ³ 0.26kg/h	/	
	饮食业油烟	2.0	mg/m ³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	颗粒物	1.0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氯化氢	0.20	mg/m ³	
	氨	1.5	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
噪声	等效声级 Leq (A)	65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
		55	dB(A)	

6.3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6-3。

表 6-3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项目	废气	固废	废水
总量控制标准 (t/a)	粉尘 0.35	0	COD 18
审批文号	湖北荆州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文件“关于荆州安隆达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批复”(荆开环监[2007]164 号)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采用资料收集、实地踏勘论证的方法,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为依据,对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污染源及其环保设施进行监测、检查和验收。

7.1.1 废水监测

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暂存于循环水池，定期回用于生产。后期水量增大，则部分处理后废水进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7-1。

表 7-1 废水排放源监测内容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1	污水处理站入口	pH 值、色度、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	4 次/天×2 天	/
★2	污水处理站循环水池	pH 值、色度、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		/

7.1.2 废气监测

有组织排放废气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7-2。

表 7-2 有组织排放废气排放源监测内容

监测类别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有组织排放废气	◎1	车间废气处理设施前	氯化氢	4 次/天， 监测 2 天	车间废气分别处理后汇集至同一排气筒排放
	◎2	车间排气筒	氯化氢		/
	◎3	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设施前	氯化氢	4 次/天， 监测 2 天	/
	◎4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氯化氢		/
	◎5	后处理车间废气处理设施前	颗粒物	4 次/天， 监测 2 天	后处理车间废气进口不具备采样条件
	◎6	后处理车间排气筒	颗粒物		/
	◎7	食堂油烟处理设施前	饮食业油烟	5 次/天， 监测 2 天	/
	◎8	食堂油烟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		油烟排气筒出口不规范

无组织排放废气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7-3。

表 7-3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类别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无组织排放废气	○1	无组织排放上风向	氯化氢、氨、颗粒物	4 次/天， 监测 2 天	/
	○2~4	无组织排放下风向			

7.1.3 厂界噪声监测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7-4。

表 7-4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1~▲4	依据声源分布特点，在厂区厂界外 1 米处布设 4 个监测点	Leq (A)	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监测 2 天	/

注：同步记录测点距道路红线的距离，并记录临路侧车流量。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严格按照本项目执行排放标准中规定的环境监测分析方法进行监测分析，排放标准中未规定监测分析方法的按国家颁布的现行有效的标准分析方法进行监测分析，详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样品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标准（方法）名称	监测标准（方法）编号（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T 11903-1989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有组织排放废气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2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油烟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 18483-2001 附录 A	0.1mg/m ³
无组织排放废气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02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氨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0.004mg/m ³
物理因素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验收分析使用的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见表 8-2，监测使用的设备名称及编号见表 8-3。

表 8-2 分析仪器一览表

样品类型	监测项目	仪器设备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仪器设备编号
废水	pH 值	便携式 pH/ORP/电导率/溶解氧仪	SX751	TTE20130139
	化学需氧量	连续数字滴定仪	Titrette 50ml	TTE20132245
	五日生化需氧量	溶解氧测定仪	MP516	TTE20130139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TTE20165036
	悬浮物	电子天平	FA2004B	TTE20120202
有组织排放废气	氯化氢	离子色谱仪	ICS-1100	TTE20131549
	颗粒物	电子天平	MS2050DU	TTE20120240
	饮食业油烟	红外分光测油仪	JL BG-126	TTE20170646
无组织排放废气	氯化氢	离子色谱仪	ICS-1100	TTE20131549
	颗粒物	电子天平	CPA225D	TTE20151910
	氨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TTE20131549

表 8-3 监测仪器一览表

监测样品类型	仪器设备名称	仪器设备编号
废水	水质参数仪、浊度、流速仪	TTE20160180
废气	7030 皂膜、7020Z 孔口、7050 烟尘校准器	TTE20130289、TTE20130287、TTE20130284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TTE20160164
	EM-2072 烟气采样器	TTE20152756、TTE20152757、TTE20152759
	EM-5000 气体采样仪	TTE20165145
物理因素	6221B 声校准器	TTE20130331
	AWA5680 积分声级计	TTE20110678

8.3 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严格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技术规范》(HJ/T373-2007)的要求，对污染源监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 (1) 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的工作人员，均持有环境监测资格证书。
- (2) 使用的监测仪器设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3) 现场采样和监测均在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情况下进行。
- (4) 监测期间，同步调查（记录）生产状况、产品产量、环保设施运行状况，保证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在规定范围内和环保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 (5) 采取全程序空白、现场平行双样、质控样等措施对实验室分析质量进行控制。

(6) 监测记录、监测结果和监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的要求进行。选择的方法检出限满足相关要求。采样过程中采集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空白试验、平行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质控措施,并对质控数据分析,质控数据分析表见表 8-4~表 8-6。

表 8-4 精密度监测结果

样品类型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质控样品			允许相对偏差	结果判定
			平行样 1 (mg/L)	平行样 2 (mg/L)	相对偏差 (%)		
废水	污水处理站入口 2018.08.16 第四次	pH	8.68 (无量纲)	8.68 (无量纲)	0(差值)	±0.1 (差值)	符合要求
		化学需氧量	3.50×10 ⁴	3.49×10 ⁴	0.1	≤10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1×10 ⁴	1.10×10 ⁴	0.5	≤15	
		氨氮	11.1	11.2	0.4	≤10	
		悬浮物	606	610	0.7(相对允许差%)	≤20(相对允许差%)	
	污水处理站入口 2018.08.17 第四次	pH	8.77 (无量纲)	8.77 (无量纲)	0(差值)	±0.1 (差值)	符合要求
		化学需氧量	3.60×10 ⁴	3.62×10 ⁴	0.3	≤10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4×10 ⁴	1.15×10 ⁴	0.4	≤15	
		氨氮	11.9	12.1	0.8	≤10	
		悬浮物	812	810	0.2(相对允许差%)	≤20(相对允许差%)	
	污水处理站循环水池 2018.08.16 第四次	pH	8.30 (无量纲)	8.30 (无量纲)	0(差值)	±0.1 (差值)	符合要求
		化学需氧量	14	12	7.7	≤20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3.1	2.6	8.8	≤25	符合要求
		氨氮	0.100	0.094	3.1	≤20	
		悬浮物	6	5	18.2(相对允许差%)	≤20(相对允许差%)	
	污水处理站循环水池 2018.08.17 第四次	pH	8.35 (无量纲)	8.35 (无量纲)	0(差值)	±0.1 (差值)	符合要求
		化学需氧量	11	11	0	≤20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2.4	2.4	0	≤25	
		氨氮	0.186	0.201	3.9	≤15	
		悬浮物	7	6	15.4(相对允许差%)	≤20 相对允许差%)	符合要求

注：1.平行样允许相对偏差控制要求详见《固定污染源监测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表 1 规定。

2.平行样相对允许差控制要求详见《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HJ/T 92-2002）9.3.6.3 规定。

表 8-5 全程序空白一览表

样品类型	监测项目	测试结果 (mg/L)		结果判定
		2018.08.16	2018.08.17	
废水	化学需氧量	ND	ND	符合要求
	氨氮	ND	ND	符合要求
	色度	ND	ND	符合要求
	悬浮物	ND	ND	符合要求

注：ND 表示未检出。

表 8-6 准确度监测结果

样品类型	监测项目	质控样品			结果判定
		编号	测试结果 (mg/L)	标准值及不确定度 (mg/L)	
废水 (标物)	化学需氧量	1B2017007-6-9	80.5	81.7±5.8	符合要求
		1B2018007-7	30.1	30.2±1.9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1B2018010-2	37.7	38.9±6.2	符合要求
	氨氮	1B2017012-21	2.60	2.62±0.10	符合要求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对其进行校核。废气质控样分析监测结果见表8-7。

表 8-7 废气质控样分析监测结果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质控样品			结果判定
		编号	测试结果 (mg/L)	标准值及不确定度 (mg/L)	
废气(有组织标物)	氯化氢	1B2017016-10	1.24	1.24±0.06	符合要求
废气(无组织)(标物)	氯化氢	1B2017016-10	1.23	1.24±0.06	符合要求
	氨	1B2016032-5	1.55	1.53±0.06	符合要求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声级计校准结果见表8-8。

表 8-8 声级计校准结果统计表

监测日期	测量前校准示值	测量后校准示值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允许范围	评价
2018.06.07	93.5dB (A)	93.7dB (A)	0.2dB (A)	≤0.5dB (A)	合格
2018.06.08	93.4dB (A)	93.7dB (A)	0.3dB (A)	≤0.5dB (A)	合格

备注：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允许范围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相关要求。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2018 年 06 月 07-08 日，我公司对该项目的噪声进行监测，2018 年 08 月 16-17 日，我公司对该项目的废水、废气进行监测。现场监测时，厂区正常工作，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工况见下表 9-1，生产原始记录表见附件 5。该项目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均在 75%以上。

表 9-1 生产工况记录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量 (吨/天)	实际生产量 (吨/天)	生产负荷 (%)
2018.06.07	弱酸性艳红 B	2.33	1.9	81.55
2018.06.08			2.2	94.42
2018.08.16			1.95	83.69
2018.08.17			2.3	98.71

备注：设计生产量=设计年生产量/设计年生产天数。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结果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9.2.1.1 废水治理设施

废水污染物处理效率见表9-2。

表 9-2 废水污染物处理效率统计表

监测项目	污水处理站进口浓度 (mg/L)	污水处理站出口浓度 (mg/L)	处理效率%
化学需氧量	3.47×10^4	12	99.97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0×10^4	2.6	99.98
氨氮	15.5	0.118	99.24
悬浮物	695	6	99.14

备注：各监测项目浓度值为两日均值。

9.2.1.2 废气治理设施

废气污染物处理效率见表9-3。

表 9-3 废气污染物处理效率统计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第一天处理效率 (%)	第二天处理效率 (%)	处理效率%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氯化氢	51.33	42.51	46.92
油烟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	67.65	93.88	80.76

备注：/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2.1 废水

2018 年 08 月 16~17 日对项目污水处理站的循环水池废水进行了监测，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4。

表 9-4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评价
			1	2	3	4	日均值或范围		
2018.08.16	循环水池	pH 值 (无量纲)	8.31	8.35	8.34	8.30	8.30~8.35	6.5~8.5	达标
		色度	2	2	2	2	2	3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1	13	12	13	12	6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4	2.8	2.6	2.8	2.6	10	达标
		氨氮	0.085	0.112	0.109	0.097	0.101	10	达标
		悬浮物	6	7	7	6	6	30	达标
2018.08.17	循环水池	pH 值 (无量纲)	8.37	8.41	8.43	8.35	8.35~8.43	6.5~8.5	达标
		色度	2	2	2	2	2	3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2	13	13	11	12	6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6	2.8	2.8	2.4	2.6	10	达标
		氨氮	0.097	0.100	0.147	0.194	0.134	10	达标
		悬浮物	5	4	6	6	5	30	达标

备注：/

表 9-4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循环池废水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排放浓度及 pH 值、色度均满足参考标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表 1 洗涤用水、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限值要求。

9.2.2.2 废气

有组织排放废气

2018 年 08 月 16~17 日对项目车间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后处理车间废气及食堂油烟进行了监测，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5。

表 9-5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实测浓度	平均浓度	排放速率	平均速率	标准限值		达标评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车间废气排气筒	2018.08.16	氯化氢	1.39	1.60	7.5×10 ⁻³	8.9×10 ⁻³	100	0.26	达标
			1.60		8.8×10 ⁻³				
			1.63		9.3×10 ⁻³				
			1.79		0.010				
	2018.08.17		1.45	8.4×10 ⁻³	9.6×10 ⁻³				
			1.89	0.011					
			1.68	9.2×10 ⁻³					
			1.80	9.9×10 ⁻³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2018.08.16	氯化氢	0.99	1.05	6.4×10 ⁻³	6.9×10 ⁻³	100	0.26	达标
			1.24		8.2×10 ⁻³				
			1.23		8.0×10 ⁻³				
			0.75		5.0×10 ⁻³				
	2018.08.17		1.05	7.0×10 ⁻³	1.17	7.7×10 ⁻³			
			1.25	8.1×10 ⁻³					
			1.28	8.2×10 ⁻³					
			1.09	7.4×10 ⁻³					
后处理车间排气筒	2018.08.16	颗粒物	0.627	2.15	0.020	0.072	120	3.5	达标
			0.933		0.030				
			3.77		0.13				
			3.28		0.11				
	2018.08.17		0.516	0.016	4.30	0.14			
			4.25	0.14					
			8.33	0.27					
			4.09	0.13					
食堂油烟排气筒	2018.08.16	饮食业油烟	0.10	0.9	/	/	2.0	/	达标
			0.19		/				
			0.79		/				
			0.70		/				
			1.23		/				
	2018.08.17		0.10	/	0.1	/			
			0.12	/					
			0.08	/					
			0.13	/					
			0.11	/					

备注：油烟排放口出口（2018.08.16）第一组和第二组数据值与同组最大值比较，小于最大值的四分之一，故该组数据为无效值，不参与平均值计算。

表 9-5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监测期间，车间废气和污水处理站废气中的氯化氢、后处理车间废气中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限值，食堂油烟的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

2018 年 08 月 16~17 日对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观测结果见表 9-6，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7。

表 9-6 气象观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温度℃	气压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2018.08.16	14:10~15:10	31.2~33.2	100.1~100.3	53.4~54.1	1.2~2.3	东风
	15:18~16:18	31.3~34.2	100.1~100.3	53.5~54.2	1.2~2.4	东风
	16:25~17:25	32.3~35.3	100.1~100.3	53.5~54.2	1.3~2.3	东风
	17:33~18:33	32.3~33.2	100.1~100.3	53.5~54.3	1.2~2.3	东风
2018.08.17	09:05~10:05	28.5~32.2	100.1~100.3	53.5~54.2	1.2~2.3	东风
	10:21~11:21	28.5~33.3	100.1~100.3	53.5~54.2	1.2~2.2	东风
	11:30~12:30	32.3~33.2	100.1~100.3	53.5~54.2	1.2~2.3	东风
	12:40~13:40	32.3~33.3	100.1~100.3	53.4~54.1	1.2~2.4	东风

表 9-7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项目	结果 mg/m ³				最大值	限值	结果评价
			1	2	3	4			
2018.08.16	1#上风向对照点	氯化氢	0.03	0.04	0.05	0.03	0.10	0.2	达标
	2#下风向监控点		0.09	0.10	0.05	0.06			达标
	3#下风向监控点		0.07	0.10	0.08	0.05			达标
	4#下风向监控点		0.09	0.06	0.05	0.06			达标
	1#上风向对照点	颗粒物	0.076	0.095	0.076	0.095	0.133	1.0	达标
	2#下风向监控点		0.076	0.114	0.095	0.095			达标
	3#下风向监控点		0.095	0.095	0.114	0.114			达标
	4#下风向监控点		0.114	0.095	0.076	0.133			达标
	1#上风向对照点	氨	0.022	0.023	0.023	0.020	0.041	1.5	达标
	2#下风向监控点		0.026	0.030	0.036	0.031			达标
	3#下风向监控点		0.031	0.028	0.031	0.041			达标
	4#下风向监控点		0.024	0.029	0.025	0.037			达标

续表 9-7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项目	结果 mg/m ³				最大值	限值	结果评价
			1	2	3	4			
2018.08.17	1#上风向对照点	氯化氢	0.05	0.03	0.05	0.03	0.11	0.2	达标
	2#下风向监控点		0.06	0.05	0.10	0.06			达标
	3#下风向监控点		0.07	0.09	0.11	0.07			达标
	4#下风向监控点		0.07	0.09	0.08	0.05			达标
	1#上风向对照点	颗粒物	0.076	0.095	0.095	0.095	0.133	1.0	达标
	2#下风向监控点		0.076	0.095	0.114	0.114			达标
	3#下风向监控点		0.114	0.114	0.095	0.114			达标
	4#下风向监控点		0.114	0.095	0.133	0.114			达标
	1#上风向对照点	氨	0.025	0.023	0.024	0.023	0.037	1.5	达标
	2#下风向监控点		0.026	0.033	0.035	0.035			达标
	3#下风向监控点		0.035	0.028	0.031	0.037			达标
	4#下风向监控点		0.036	0.038	0.026	0.025			达标

表 9-7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废气中氯化氢、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废气中氨的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

9.2.2.3 厂界噪声

2018 年 06 月 07~08 日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项目车流量统计结果见表 9-8，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见表 9-9。噪声监测点位布置详见附图 4。

表 9-8 车流量统计结果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车辆型号（辆/小时）			
			小型车	中型车	大型车	
3#	厂界西外 1 米处 3#	2018.06.07	昼间	74	17	38
			夜间	26	4	9
		2018.06.08	昼间	72	16	34
			夜间	29	4	7
4#	厂界北外 1 米处 4#	2018.06.07	昼间	24	0	0
			夜间	7	0	0
		2018.06.08	昼间	22	0	0
			夜间	6	0	0

备注：厂界西侧紧邻深圳大道，离道路红线距离为 4 米；厂界北侧紧邻纺印四路，离道路红线距离为 3 米。

表 9-9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测点编号		▲1	▲2	▲3	▲4
昼间 测量值	2018.06.07	53.7	57.8	57.8	53.4
	2018.06.08	53.2	58.5	57.9	54.2
标准限值		65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测点编号		▲1	▲2	▲3	▲4
夜间 测量值	2018.06.07	44.6	47.1	47.6	44.3
	2018.06.08	45.2	47.5	47.7	45.8
标准限值		55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备注: /

表 9-9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9.2.2.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多效蒸发污盐。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监测期间生活垃圾均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不外排(见附件 16);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多效蒸发污盐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见附件 15)。固体废物排放总量统计表见表 9-10。

表 9-10 本项目固体废物排放总量统计表

项目	产生量 (吨/月)	暂存量 (吨/月)	年产生量 (吨/年)	年转运量 (吨/年)	排放总量	环评建议量
污水处理站滤饼	0.100	0.100	3.5	3.5	0	0
废吸附剂	0.043	0.043	0.450	0.450		
多效蒸发污盐	2	2	20	20		
合计	2.143	2.143	23.45	23.45	0	0

注:每月产生的危险废物的量不够外运,先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9.2.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环评报告书,本次验收对化学需氧量的排放总量进行核算,并根据环评建议量进行评价。根据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见表 9-11。

表 9-11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表

项目	废水排放浓度 (mg/L)	废水排放量(t/a)	排放总量(t/a)	环评建议总量 (t/a)
COD	12	197.72	0.00237	18

备注：计算公式污染物年排放量=各污染物日均废水排放浓度（排口污染物排放浓度均值）×废水年排放量。

根据项目方提供的资料显示，该生产线每年工作 260 天，每天工作 8h，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见表 9-12。

表 9-12 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表

项目	废气排放速率 (kg/h)	年工作小时数(h/a)	排放总量 (t/a)	环评建议量 (t/a)
烟尘 (颗粒物)	0.11	2080	0.23	0.35
氯化氢 (特征污染物)	0.0165	2080	0.0343	/

由以上计算结果可知，项目废水排放中 COD 排放总量为 0.00237/a，后处理车间废气中烟尘（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0.23t/a。COD、烟尘排放总量均未超环评建议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0.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项目工程在实施过程中，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其审批文件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目前各类环保设施运行状况正常。

10.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废水：

监测期间，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循环水池废水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及 pH 值、色度均满足参考标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 1 中洗涤用水和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限值。

废气：

监测期间，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车间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中氯化氢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后处理车间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食堂排气筒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监测期间，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无组织排放废气中氯化氢、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氨排放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要求。

噪声：

监测期间，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厂界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多效蒸发污盐。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垃圾转运协议见附件 16。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多效蒸发污盐属于危险废物（HW12），交由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见附件 15）。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荆州开发区新东方大道纺印四路 10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644 染料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2.34/30.26			
	设计生产能力	700t/a				实际生产能力	700t/a			环评单位	武汉工程大学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荆州市环保局				审批文号	荆环保控文[2009]6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09 年 04 月				竣工日期	2014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荆州市科融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荆州市科融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武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武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1.5% 94.4%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92			所占比例（%）	6.4%			
	实际总投资	488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38			所占比例（%）	15.1%			
	废水治理（万元）	300	废气治理（万元）	59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50	其他（万元）	2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60				
运营单位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21007707574998			验收时间	2018 年 06 月 07-08 日、 2018 年 08 月 16-17 日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12	60	0.00237			18		0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工业粉尘		3.22	120	0.23			0.35		0.23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002345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氯化氢		2.76	100	0.0343		/		0.0343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1-1: 荆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荆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荆环保控文〔2009〕67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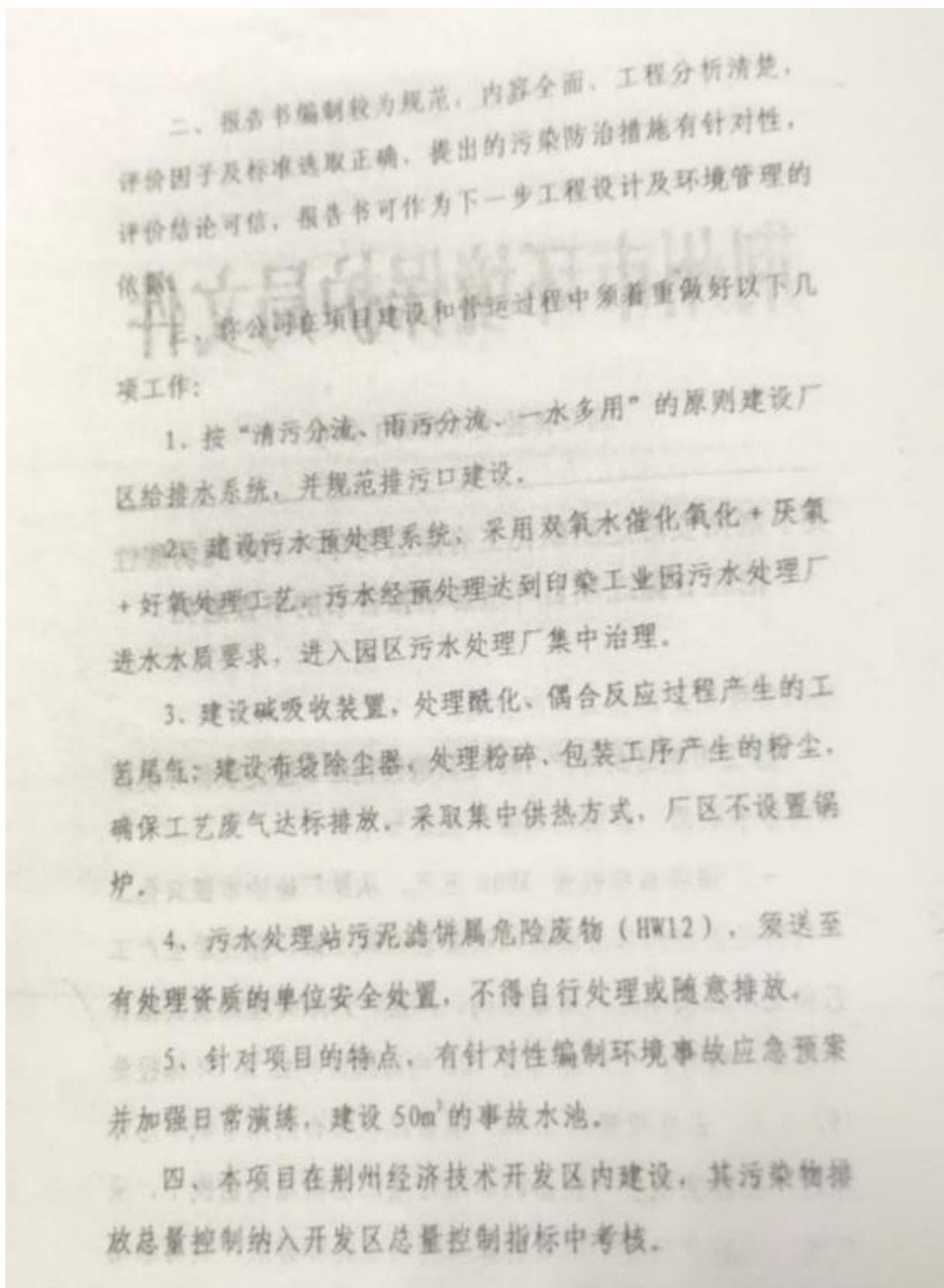
关于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 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经我局审查,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投资 3000 万元,从原厂址沙市振兴化工厂内搬迁至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 2 路,搬迁后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不变,新建车间、厂房、污水处理站及其他公用辅助工程等,生产能力为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环保投资 192 万元,占总投资的 6.4%。项目选址符合荆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在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所产生的“三废”污染物基本能实现达标排放,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在拟选地建设。

附件 1-2: 荆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附件 1-3: 荆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五、项目建成后须报请我局同意后方可投入试生产，试生产期间(不超过三个月)应向我局申报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验收合格后，方能正式投入生产。

六、我局委托市环境监察支队负责该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监督检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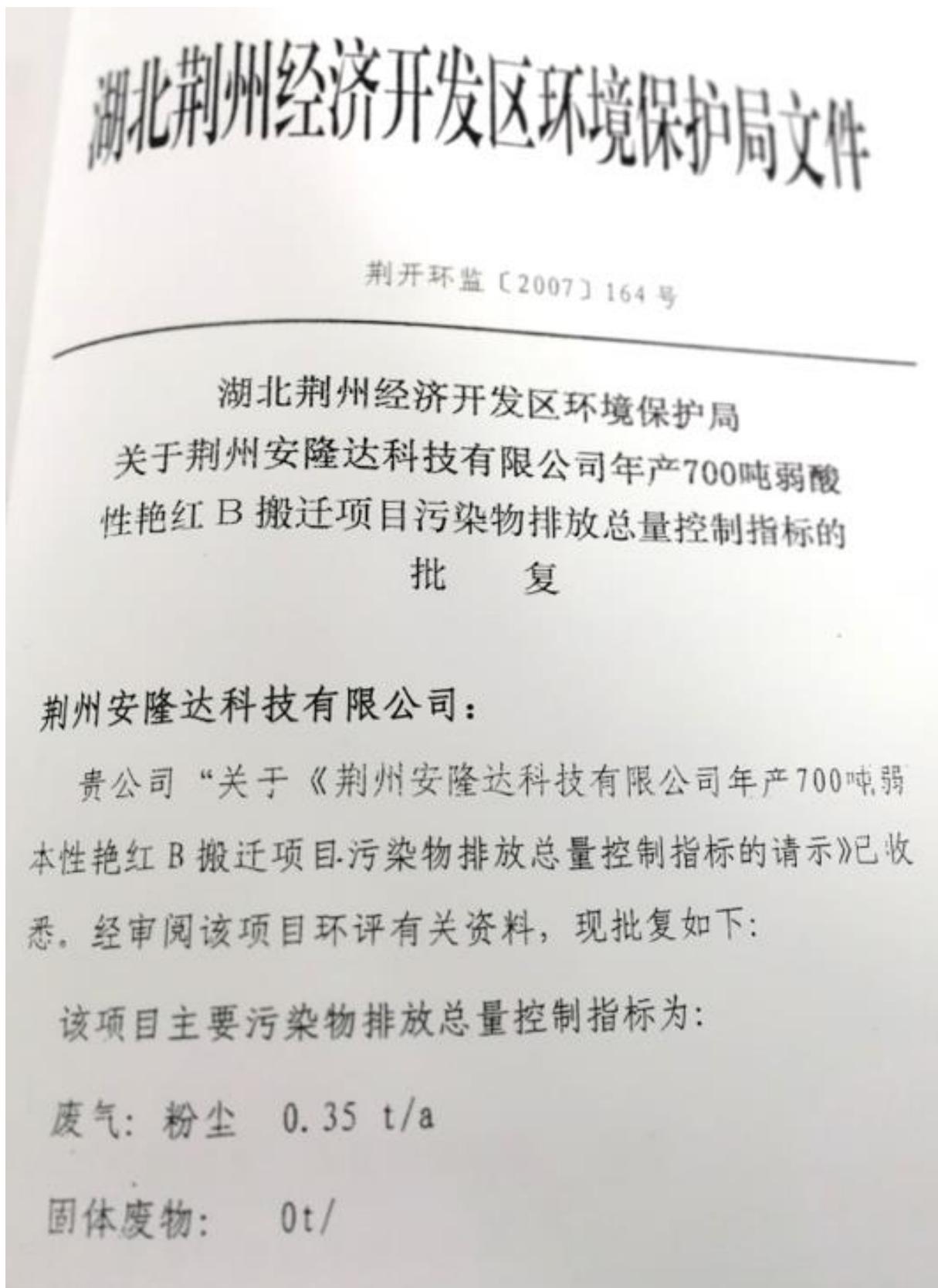
主题词：环保 项目 环评 审查意见

荆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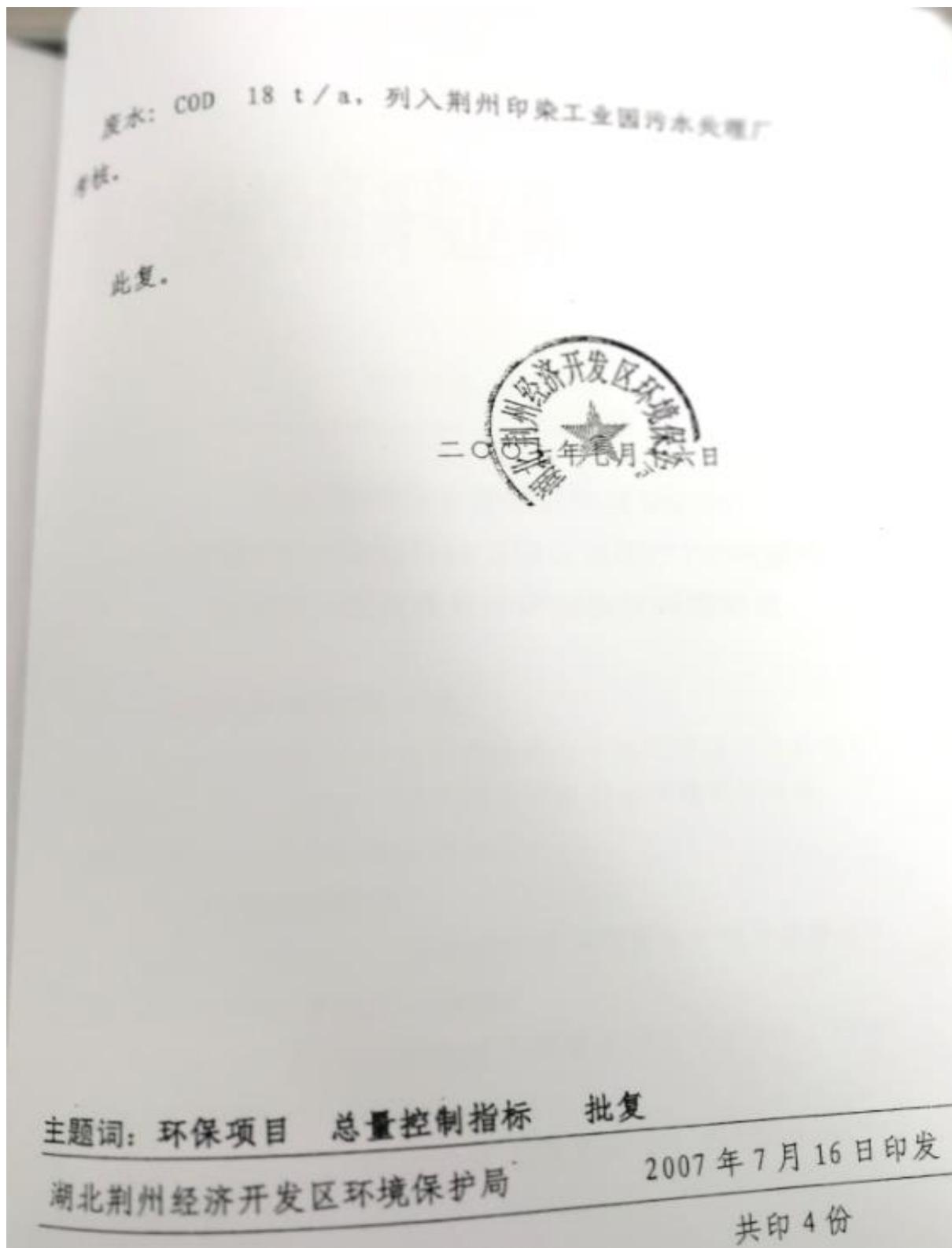
2009年4月15日印发

共印 8 份

附件 2-1：湖北荆州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荆州安隆达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批复



附件 2-2：湖北荆州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荆州安隆达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批复



附件 3：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关于“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武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我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于 2009 年 3 月委托武汉工程大学编制完成《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荆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09 年 4 月 15 日以荆环保控文[2009]67 号对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批复，后因增加冷冻车间及污水处理站工艺变更，2016 年 5 月委托广州市怡地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说明》。目前，该项目已竣工并投入试运行。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要求，我公司正式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以期尽快完成此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手续。

特此委托。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11 日

(1)

附件 4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三同时”验收监测调查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监测调查表

制表单位：武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荆州安隆达纺织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荆州开发区新东方大道纺印四路10号		
建设单位	荆州安隆达纺织材料有限公司	邮编	434000	电话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行业类别	染料制造		
主要产品名称	弱酸性艳红B	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者组织机构代码)	91421007707574998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本项目排污许可证编号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700吨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09年05月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500吨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4年10月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荆州开发区环保局	文号	荆开环监(2007)13号	时间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荆州开发区环保局	文号		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荆州市科融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000万元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荆州市科融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投资总概算	192万元		
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情况：正常运行！		实际总投资		488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废水治理	450万元	
			废气治理	150万元	
			噪声治理	34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	15万元	
			绿化及生态	50万元	
			其他	39万元	
			合计	738万元	
污水排放量(吨/月)	生活废水(吨/月)：503.95	劳动定员	49		
	生产废水(吨/月)：2015.78	生产班制	两班制		
	总排口排水(吨/月)：0	年工作时间	260天		
		年有效工作时间	260天		

注：此表由建设单位填写，附在委托书的后面。

填表人： 邓龙平 填表日期（盖章）： 2018.6.11

附件 5：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生产工况记录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量 (吨/天)	实际生产量 (吨/天)	生产负荷 (%)
2018.06.07	弱酸性艳红 B	2.33	1.9	81.5
2018.06.08			2.2	94.4
2018.08.16			1.95	
2018.08.17			2.7	

备注：设计生产量=设计年生产量/设计年生产天数。

附件 6-1: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节选)



附件 6-2: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节选)

5.3 生产工艺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 (M)

采用评分法对企业生产工艺、安全生产控制、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废水排放去向等指标进行评估汇总,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生产工艺及环境风险控制水平为 M1 类水平。

5.4 环境风险受体敏感性 (E)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根据环境风险受体重要性和敏感程度,由高到低将企业周边的环境风险受体分为类型 1、类型 2 和类型 3,分别以 E1、E2 和 E3 表示,根据本评估报告第 3 章节分析结论,厂区周边的环境风险受体为类型 3 (E3)。

5.5 厂区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划分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当厂区周边环境风险受体类型为类型 3 (E3),企业环境风险分级表如下表,厂区 Q 值为 8.33,因此厂区环境风险等级核定为一般风险 ($1 \leq Q < 10$),该结论可为后期环保部门对企业环境风险分类管理提供依据。

表 5-1 类型 3 (E3)——企业环境风险分级表

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 (Q)	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 (M)			
	M1 类水平	M2 类水平	M3 类水平	M4 类水平
$1 \leq Q < 10$	一般环境风险	一般环境风险	较大环境风险	较大环境风险
$10 \leq Q < 100$	一般环境风险	较大环境风险	较大环境风险	重大环境风险
$100 \leq Q$	较大环境风险	较大环境风险	重大环境风险	重大环境风险

6 结论与建议

6.1 厂区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

厂区周边的环境风险受体为类型 3,生产工艺过程及环境风险控制水平为 M1 类水平, $1 \leq Q < 10$,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附录 A 判定,厂区环境风险等级核定为较大环境风险 ($1 \leq Q < 10$),该结论可为后期环保部门对企业环境风险分类管理提供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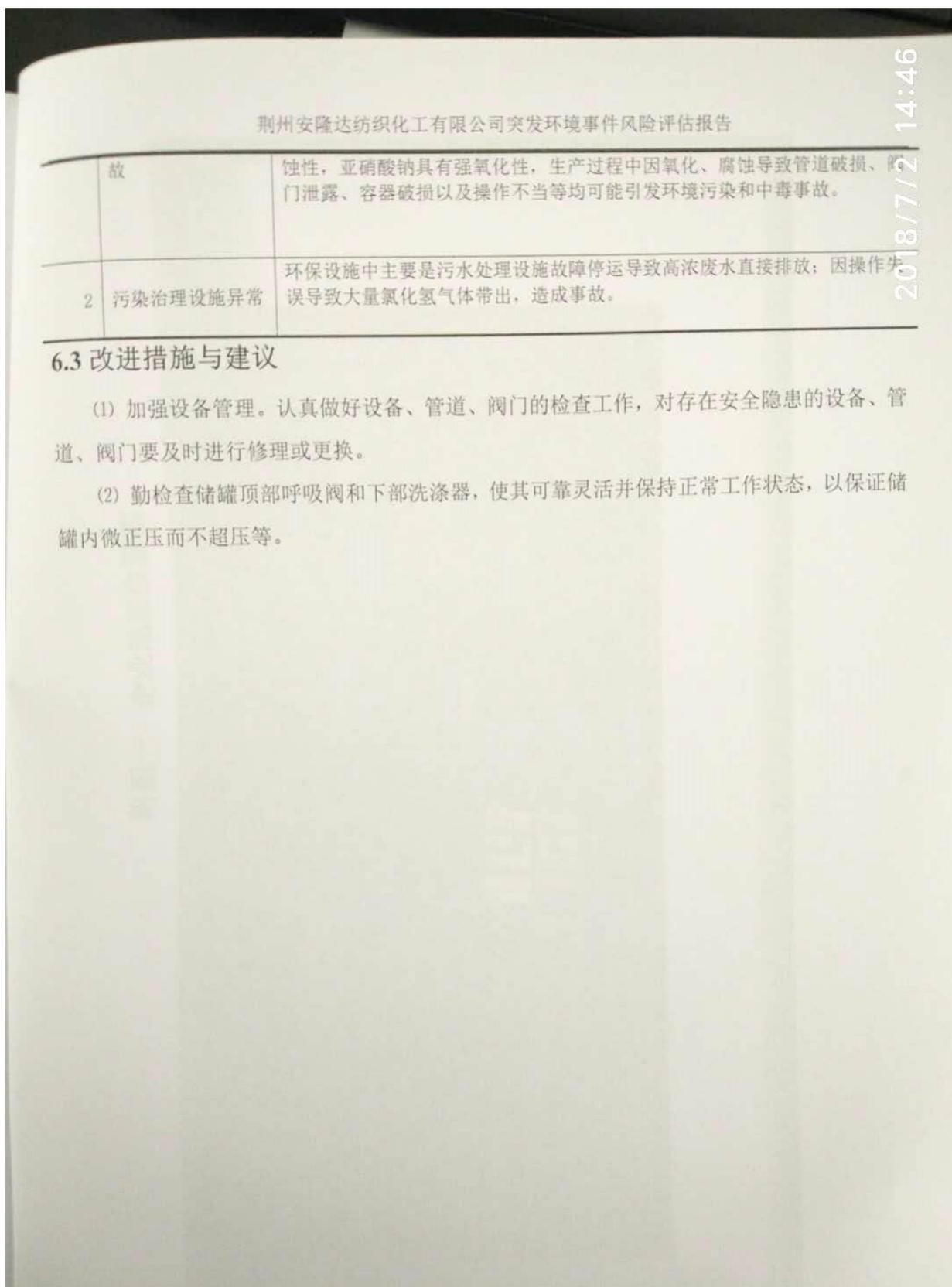
6.2 企业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及影响分析

厂区可能产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及影响分析汇总情况见下表 6-1。

表 6-1 厂区突发环境事件类型及影响分析一览表

序号	突发事件类型	突发环境事件及后果分析
1	危险化学品泄漏事	生产过程中使用的盐酸、硫酸具有强酸性腐蚀性,液碱 (NaOH) 具有碱性腐

附件 6-3: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节选)



附件 7：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770757499
法定代表人	肖红安	联系电话	13957111230
联系人	邓龙平	联系电话	18171836136
传真	0716-8336963	电子邮箱	1092949739@qq.com
地址	112 中心经度 056 中心纬度 32		
预案名称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		
<p>本单位 2018 年 1 月 19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签署人	邓龙平	报送时间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收齐，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4210020-2018-07-L号
报送单位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王保明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等级（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位字组成。例如：河北省邯郸市**重大环境风险的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当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附件 8：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车间环境管理制度

1.目的：

为了维护好工作环境，确保产量、质量、安全生产及车间正常运行，特制定本制度对车间的环境管理工作进行规范。

2.范围：

本文件规定：生产车间环境管理工作内容

本文件造用于生产车间环境管理

3.职责：

(1)工艺人员负责制定并修改本文件；

(2)所有车间工作人员需严格执行本文件；

(3)安全员和环境管理人员负责按文件要求对车间人员进行检查、监督。

4.内容：

1. 车间内生产运行要求；

1-1.车间内应保持通道畅通，地面无积尘、无渗漏、地面防滑，无烟蒂、纸屑等杂物。

1-2.车间保持足够的空间，通风环境各采光照明。

1-3.电力、机器布局和电缆布置要符合安全规范消防通道无堵塞。

1-4 可根据工作环境需要，确定是否设备与生产要求相应的更衣室和衣柜，并保持清洁。

1-5.产品制造过程中使用的工器具、推车、原辅助材料、半成品应遵循整齐、存放方便的原则，分类放置指定地点。

1-6.下班后各班组必将杂物垃圾清理出车间或置于热量定位置，并整理、清扫地面整洁。

1-7.每月生产人员须对车间进行彻底清理，台有必要可适当增加频次。

1-8. 车间地面清洁工作保证每天不少于两次并能及时对车间内的垃圾进行处理，清理过程中要注意周围无死角的清洁卫生。

1-9.各车间负责人须对新员工（包括学习、代培人员）进行车间级安全环境教育的班组安全环境教育培训，对员工进行经常性的安全环保意识、知识的技能教育，组织开展各项安全环境活动，检查，督促、指导班组开展安全环境活动，定期召开安全环境会议及解决安全环境问题，处理员工提出的各种意见，建立完善车间安全环境资料和档案。

2.生产环境控制参数

2-1.工作车间的温度的相对湿度

2-2.各车间对生产所需的湿度定期检测的记录填写车间湿度记录表，使湿度处于标准范围内

3.出入车间要求：

3-1.未结允许，非生产人员一律不得私自进入生产车间；

3-2.进入生产车间必须按照要求穿戴工作服，安全帽等相关要求；

3-3.工作期间不得要岗位上脱工作服、安全帽等；

3-4.员工工作服必须定时清洗，保持清洁；

3-5.不得在岗位上打闹等与工作无关的事项；

3-6.岗位上严禁存放个人物品的与生产无关杂物；

3-7.严禁吸烟、乱扔杂物和随地吐痰；

3-8.节约能源，爱措材料，杜绝浪费因素；

3-9.每天下班时，清理工作范围内机器、设备、地面卫生；做好卫生值日工作，日常负责打扫车间清洁记录建档。

附件 9-1: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意见 (2016 年 1 月 9 日)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 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意见

2016 年 1 月 9 日,荆州市环保局组织有关专家和荆州市环境监察支队、荆州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对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了现场检查(验收组名单附后)。参加现场检查的单位还有荆州市环境保护监测站(监测单位)、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等共计 12 人。验收组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和荆州市环境保护监测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现场检查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印染工业园内,于 2009 年从原沙市振兴化工厂搬迁至此,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4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7.5%。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的生产能力。该项目于 2009 年 4 月 15 日通过荆州市环保局审批(荆环保控文[2009]67 号),2009 年 5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10 月建成,2014 年 10 月 24 日经荆州市环境保护局荆州开发区分局批准投入试生产。

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各项环保措施。公司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

附件 9-2: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意见 (2016 年 1 月 9 日)

三、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本项目废水经格栅、pH调节、三效蒸发和过滤池预处理后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该项目废水总排口外排废水中pH在7.48~7.67之间;化学需氧量日均值分别为312mg/L、319mg/L,生化需氧量日均值为96mg/L、89mg/L,氨氮日均值分别为32.6mg/L、35.2mg/L,悬浮物日均值分别为103mg/L、92mg/L,色度日均值分别为20倍、20倍,均符合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允许限值。

2、废气

该项目反应釜产生工艺尾气经碱吸收装置处理后的废气由15米高排气筒进行排放;粉碎包装产生工艺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该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1#、2#、3#排气筒出口的氯化氢最高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分别为0.6mg/m³、0.6mg/m³、0.6mg/m³、 9.1×10^{-4} kg/h、 2.7×10^{-3} kg/h、 3.1×10^{-4} kg/h,粉碎车间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为119mg/m³、1.66kg/h,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2001)表2二级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最大值为0.347mg/m³,氯化氢最大值为0.115mg/m³,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氨气最大值为0.097mg/m³,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厂界二级标准限值。

3、噪声

通过安装了消声器、隔声罩、减震设备后,该项目厂界噪声监

附件 9-3：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意见（2016 年 1 月 9 日）

测昼间监测值在 47.8-62.4dB(A)，夜间噪声为 42.1-49.7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区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

该项目厂区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清运处理；三效蒸发污盐和废弃原料包装在厂区内储存，目前未进行处理。

四、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环评报告及其批复中明确项目总投资额为 3000 万元；废水处理工艺为格栅+pH 调节+沉淀+双氧水氧化+厌氧和好氧；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应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上述建设内容发生了变更，总投资额为 6000 万元；废水处理工艺为格栅+pH 调节+三效蒸发+过滤；三效蒸发污盐未作为危废进行处理，暂存在厂内不排放。此外，项目新增液氨储罐，利用液氨作为制冷剂；污水预处理设施无组织排放废气新增收集系统和处理系统。

五、存在问题

- 1、项目上述变更内容未履行环评变更手续。
- 2、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的日常管理和临时储存场所建设不规范。
- 3、碱液吸收塔吸收液的处理处置方式不明。
- 4、污水处理设施周边区域等未落实防腐、防渗措施。

五、建议和要求

- 1、按照现行环境管理要求，结合企业现状，在充分考虑项目环境风险变化的基础上，对上述变更内容履行环评变更手续，报环

附件 9-4：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意见（2016 年 1 月 9 日）

保主管部门审批。

2、进一步核实项目固体废物的产生情况，补充三效蒸发污盐不作为危险废物处置的充分依据，如属于危险废物，应按照相关要求进行管理，并规范建设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临时储存场所和处理处置措施。

3、明确碱液吸收塔吸收液的处理处置方式，并论证其合理性。

4、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做好厂区相关区域防腐、防渗措施，防止对区域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5、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应急预案的编制、审查和备案相关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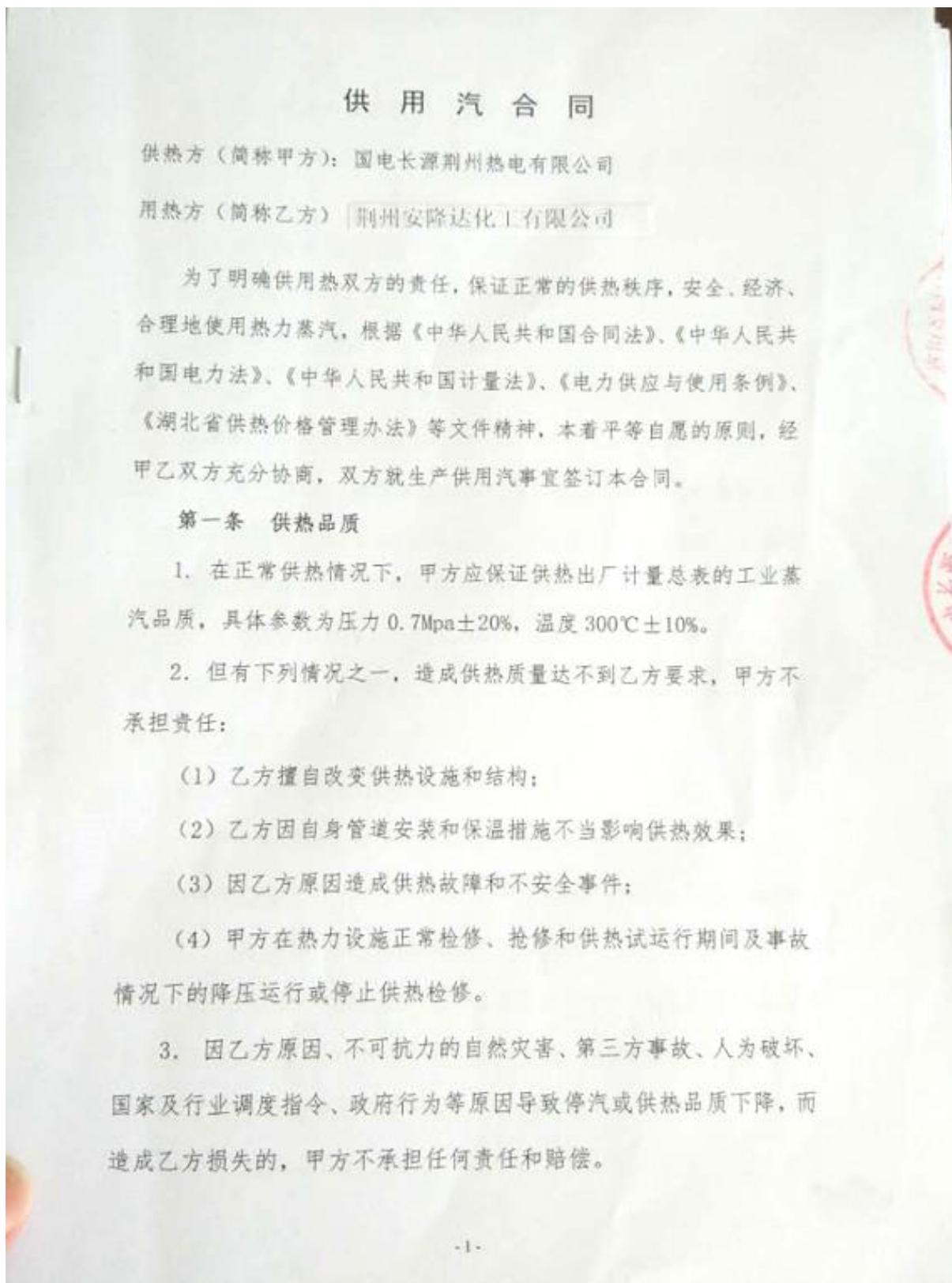
6、结合项目变更环评的相关内容，重新核算项目卫生防护距离，明确控制要求。

六、验收意见

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主要污染物浓度达标排放，建议项目尽快履行环评变更手续，并按照环评变更报告的相关要求整改完成后，进行验收复核。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验收组
2016 年 1 月 9 日

附件 10-1：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供用汽合同（节选）



附件 10-2：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供用汽合同（节选）

第二条 用热申报制度

1. 乙方每月 25 日向甲方申报下月的用热总量，申报以书面形式进行。

第三条 用热用途

1. 乙方热力用于化工生产各环节。
2. 乙方厂区内的非营业性生活用汽。
3. 乙方不得改变热力用途，不得向第三方转供热。

第四条 产权划分和维护管理

1. 甲方负责电厂至供热接口阀门（分段门）之间的供热管网管道及设备的规划、施工、运营等工作，其安全、维护、检修、管理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其产权属甲方所有。

2. 乙方负责供热接口阀门（分段门）后蒸汽管道及设备的规划、施工、运营等工作，其安全、维护、检修、管理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产权属乙方所有。

第五条 计划用热及检修

1. 甲方计划检修停止供热应提前五天通知乙方；临时检修停止供热应提前8 小时通知乙方；甲方在事故情况下允许降压运行或停止供热进行紧急检修，但要及时通知乙方。

2. 乙方应在用热申报量内规范使用热力，若使用量超出范围必须提前通知甲方，同时书面申报拟变化的热负荷用量和计量装置；乙方生产计划检修需书面通知甲方。

3. 乙方在事故情况下停止（减少）用热，或因临时停电、设备

附件 10-3：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供用汽合同（节选）

故障检修等造成计量装置无法正常运行，需及时通知甲方。若乙方未能及时通知，甲方按照第六条第 8 款执行。

4. 为保证热网合理经济运行，乙方应连续平稳用热，减少波动。

第六条 计量

1. 计量仪表量程为 6 T/H。

2. 常用汽量 3 T/H；最大流量 5.4 T/H；最小流量 1.8 T/H。

3. 计量点选择在尽可能离甲方出口较近的地方。

4. 计量表计必须经过当地相关技术部门认定后方可使用，检定按国家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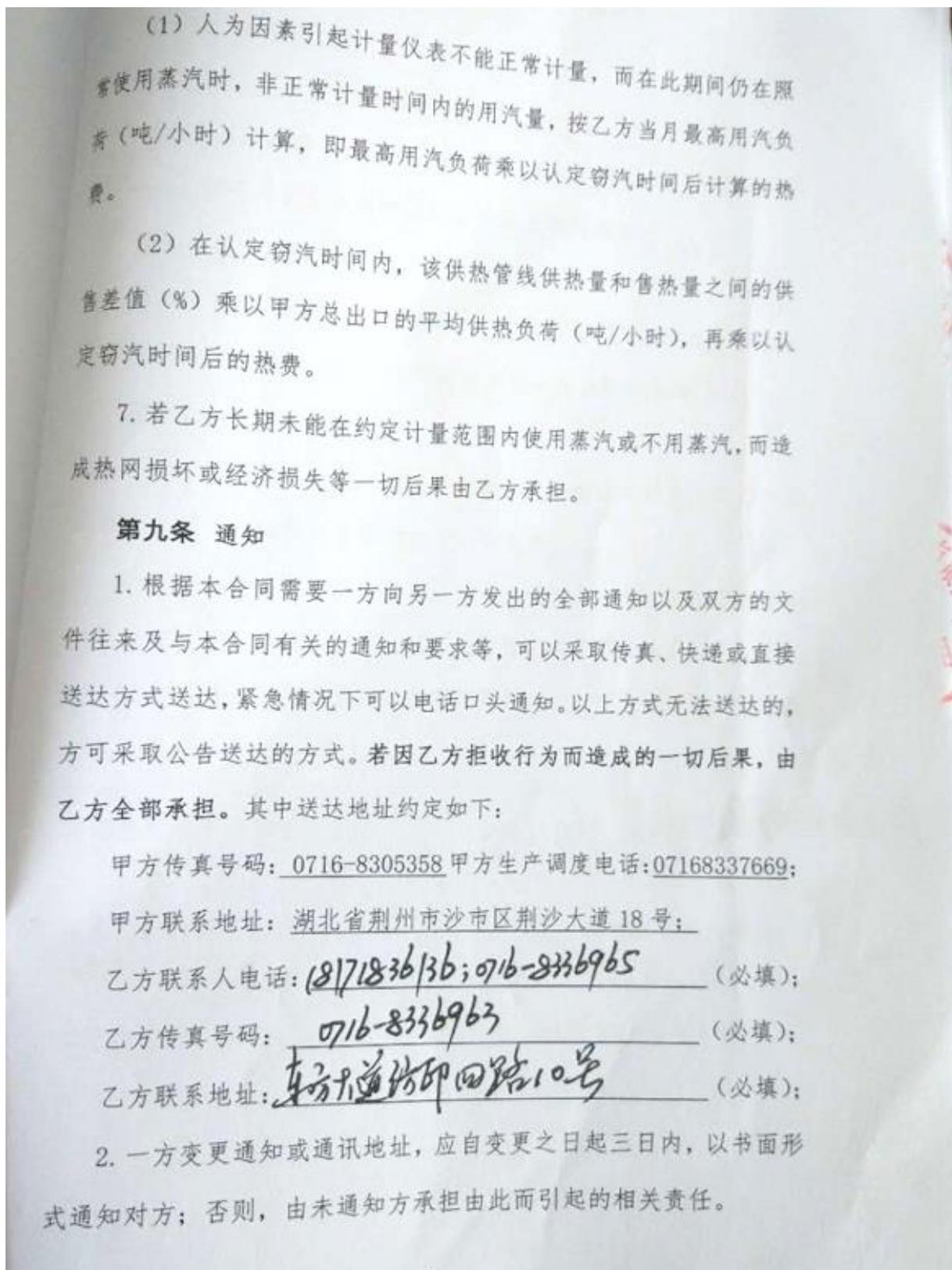
5. 计量仪表必须安装在独立的仪表间内，仪表间内不得有人员生活设施和其它杂物。

6. 计量装置产权归乙方所有。按国家标准，计量仪表自开始使用起保修期一年，保修期外，当计量仪表出现故障需修理或更换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计量仪表的检修、调整或更换，甲乙双方相关负责人须同时到场并积极配合。

7. 甲乙双方在用热过程中对计量器具的准确性产生异议，任何一方均可提出检定申请，检定费用由提出方垫付。经检定，计量器具合格，则检定费用由提出方承担，蒸汽量按当前计量值结算；经检定，计量器具的准确性确有问题，则检定费用由另一方承担，以修正后的蒸汽计量表数值为准重新核算蒸汽费用，按规定实施多退少补。

8. 非人为因素引起计量仪表不能正常计量，而在此期间乙方仍在照常使用蒸汽时，该段未正常计量内 按上月蒸汽使用量的

附件 10-4: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供用汽合同 (节选)



附件 11-1：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水电费单

中国水务 CHINA WATER 荆州水务集团水费缴纳提示单 24小时客户服务热线 8510000

打印时间：2017年10月10日 60492

客户号	0600000771	起码	186811	止码	190133
户名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				
地址	新东方大道与4号路口东北角				
水费产生时间	2017/10-2017/10				
应付水费	5580.96	使用水量	3323	抄表周期	

备注：
 注：垃圾处理费每户每月3元，请于本月18-28日按时缴费，勿跨月。
 尊敬的用户：您好，荆州水务集团温馨提示，请您及时到各营业网点缴纳水费，确保您的正常用水。
 如逾期仍未缴费，水务集团将按照相关法规，采取暂停供水服务。如已缴费，则此单作废。
 敬请及时缴纳水费，感谢合作！缴费方式与地址详见背面提示！

单位：玉桥客服中心 电话：4309971 抄表员：张明 电话：13377903393

中国水务 CHINA WATER 荆州水务集团水费缴纳提示单 24小时客户服务热线 8510000

打印时间：2017年11月03日 60103

客户号	0600000771	起码	190133	止码	195256
户名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				
地址	新东方大道与4号路口东北角				
水费产生时间	2017/11-2017/11				
应付水费	5297.04	使用水量	3173	抄表周期	

备注：
 注：垃圾处理费每户每月3元，请于本月18-28日按时缴费，勿跨月。
 尊敬的用户：您好，荆州水务集团温馨提示，请您及时到各营业网点缴纳水费，确保您的正常用水。
 如逾期仍未缴费，水务集团将按照相关法规，采取暂停供水服务。如已缴费，则此单作废。
 敬请及时缴纳水费，感谢合作！缴费方式与地址详见背面提示！

单位：玉桥客服中心 电话：4309971 抄表员：高军 电话：13586725332

附件 11-2: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水电费单

中国水务 CHINA WATER 荆州水务集团水费缴纳提示单 24小时客户服务热线 8510000

打印时间: 2017年12月19日 60436

客户号	0600000771	起码	193286	止码	196260
户名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				
地址	新东方大道与4号路口东北角				
水费产生时间	2017/12-2017/12				
应付水费	4996.32	使用水量	2974	抄表周期	

备注: 注: 垃圾处理费每户每月3元。请于本月18-28日按时缴费, 勿跨月。
 尊敬的用户: 您好, 荆州水务集团温馨提示, 请您及时到各营业网点缴纳水费, 确保您的正常用水。
 如逾期仍未缴费, 水务集团将按照相关法规, 采取暂停供水服务, 如已缴费, 则此单作废。
 敬请及时缴纳水费, 感谢合作! 缴费方式与地址详见背面提示!

单位: 玉桥客服中心 电话: 4309971 抄表员: 张明 电话: 13377903393

4200163130 湖北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5672763 开票日期: 2018年05月18日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0007707574998 地址、电话: 湖北省荆州开发区新东方大道(东) 0710-8316948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荆州市玉桥支行42001625108053003378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供电*正常电费		KWH	103500	0.72865854	72857.36	16%	11657.18
合计					¥72857.36		¥11657.18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肆仟伍佰壹拾肆圆陆角肆分 (小写) ¥84514.54

收款人: 李琳 复核: 陶丽 开票人: 陶丽

附件 11-3: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水电费单

湖北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5672535 4200163130
05672535
开票日期: 2018年04月27日

4200163130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0007707574998
地址、电话: 湖北省荆州开发区新东方大道(东) 0716-8336948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荆州市玉桥支行4200162510805300337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供电*正常电费		KWH	101253	0.7180269716	72763.14	17%	12369.73
合计					¥72763.14		¥12369.73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伍仟壹佰叁拾贰圆捌角柒分 (小写) ¥85132.87		

湖北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159864 4200163130
13159864
开票日期: 2018年03月20日

4200163130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0007707574998
地址、电话: 湖北省荆州开发区新东方大道(东) 0716-8336948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荆州市玉桥支行4200162510805300337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供电*正常电费		KWH	107609	0.6928329073	74460.16	17%	12658.23
合计					¥74460.16		¥12658.23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柒仟壹佰叁拾捌圆叁角玖分 (小写) ¥87118.39		

附件 12：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保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金额 (万元)
1	废水	处理工艺为“格栅+沉淀+气浮+高效蒸发+过滤”的污水处理站	450
2	废气	工业粉尘治理系统	55
		含 HCl 废气处理系统	52
		新增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酸性废气处理系统	43
3	固废治理	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处置	15
4	噪声防治	隔音、消声、减震等措施	34
5	应急事故池	应急事故池	15
6	个人防护设施	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等	4.5
7	监测设备		9.5
8	生态环境	道路两旁树木移栽、厂区绿化	50
9	液氨储罐区风险防范	水膜喷淋防护系统, 氨气检测报警仪, 液氨储罐冷却系统	10
/	/	合计	738 万

附件 13：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年用量 (吨/年)
1		294
2	二苯胺	175
3	液碱 (NaOH)	84
4	纯碱 (Na ₂ CO ₃)	245
5	醋酸钠	245
6	对甲苯磺酰氯	245
7	氯化铵	210
8	亚硝酸钠	56
9	冰	350
10	硫酸	14
11	盐酸	231
12	元明粉	146.96
13	水	2534

主要能源消耗一览表

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水	吨/年	22345
电	万 kWh/年	559999
蒸汽	吨/年	17472

附件 14-1：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建设情况说明

环评建议工程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工程类型	环评建议工程内容	变更环评建议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5 栋，新建，均为三层轻钢结构，其中一号车间用于原项目的碱溶、脱色工序和脱色、重氧化工序，二号车间用于本项目偶合反应和压滤工序，本项目干燥、粉碎、拼包及包装工序在后处理车间完成，三至五号车间为新产品开发生产车间，属公司新厂区建设二期工程，六、七号车间位于新厂区三期建设工程。	生产车间不涉及变更	5 栋均已建，一号车间用于碱溶、脱色工序和脱色、重氧化工序，二号车间用于偶合反应和压滤工序，粉碎、拼包及包装工序在后处理车间完成。	另 3 栋车间已建成，留作新产品开发用，六、七号车间尚未建成，需另行办理环保相关手续。
	制冷车间 为动力车间。	新增一个 5m ³ 液氨储罐，利用液氨作为制冷剂。	制冷车间外设有液氨储罐。	生产工艺需要，确保制冷车间正常运行。
辅助工程	综合楼 1 栋，新建，3F，框架结构。	综合楼不涉及变更。	办公楼，包括办公室和化验室。	/
	仓库 两座，一号仓库为原材料仓库，存储生产所需的原料；二号仓库为成品库，存储生产出来的成品及半成品。	仓库不涉及变更。	两座，原料仓库位于后处理间附近，成品仓库位于北门附近。	/
	储罐区 位于厂区东南角，占地面积 1500m ² ，设有盐酸储罐、硫酸储罐、液碱储罐，储罐区应建设 0.6m 高的围堰，储罐区应与储罐区隔离，并分别用耐酸材料和耐碱材料建设围堰区的防渗层，建成后总围堰体积 600m ³ 。	储罐区不涉及变更。	与环评一致。	/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给水系统：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生产给水系统，厂内管线呈环状布置。	新料水由沙市东区自来水管网引入，以满足厂区用水的需要。	与环评一致。	/
	供电 配电房设在厂区东北角，由区域变电站引入。	供电不涉及变更。	与环评一致。	/
	供热 蒸汽供热，由荆州热电厂供给。	污水处理站“三效蒸发器”增加消耗蒸汽量，仍由荆州热电厂供给。	与环评一致。	/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生产及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西干渠，经截流渠汇入四湖总干渠。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满足生产用水要求后回用于生产，未回用部分与生活废水混合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净下水排入雨水管网。	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于车间清洗、回用生产、绿化道路，其他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减少了废水排放量。	经处理达标后回用，多余废水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减少了废水排放量。

附件 14-2: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建设情况说明

续表 3-2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型	环评建议工程内容	变更环评建议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工程内容	备注	
公用工程	循环冷却系统	采用玻璃钢逆流式机械通风冷却塔，冷水由循环水泵加压后送至各用水点，循环水站设缓蚀剂。	新增玻璃钢冷却塔，利用液氨作为制冷剂。	与环评一致。	
	消防系统	消防水由循环水池冷水泵出口至水管网供水。	消防系统不涉及变更。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新建一座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工艺“格栅+pH调节+沉淀+双氧水氧化+厌氧和好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蒸汽冷凝水、冷却水、压滤废水、冲洗地板废水一起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荆州印染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工艺为“格栅+pH调节+三级蒸发+过滤”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车间清洗，其他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	厂区西南角建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工艺为“格栅+pH调节+多效蒸发+过滤+电解+催化+微生物”处理后部分回用于车间清洗、生产、绿化道路，其他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 为了让废水经处理后能够回用，减少废水排放量，污水处理站在原有工艺基础上增加部分工艺使回用出水水质更好。	
	废气处理设施	建设工程废气主要为酸化反应和偶合反应时产生的二氧化碳，干燥时产生的水蒸气，粉碎和包装时产生的粉尘。酸化反应和偶合反应产生二氧化碳时，如操作不当，将使反应生成的氯化氢来不及与碱反应而被带出反应釜，导致环境污染。将该废气送入碱吸收塔，经处理后由 15 米（并高于周围 200 米半径范围内最高建筑 5 米以上）高的排放筒排放。粉碎工序和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玻璃纤维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送入 15 米高排放筒。	工业粉尘处理系统：粉尘收集系统（1套）；引风机（1台）；袋式除尘器（1台）；排气筒（1座，15m） HCl 废气处理系统：碱吸收塔（1座）；碱循环池（1座）；碱循环泵（2台）；废气排气筒（1座，15m） 新增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废气处理系统：碱吸收塔（1座）；碱循环池（1座）；碱循环泵（2台）；废气排气筒（1座，15m）	共有 3 座排气筒，分别用于收集车间工艺废气（HCl）、粉碎车间工业粉尘（颗粒物）和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气（HCl）。	实际建设减少了排气筒数量，有利于环境保护，便于环保部门监管，也便于企业管理。
	噪声防治措施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用以下措施：（1）各种风机进出口加装消声器及用软管连接，并采用减振底座；（2）水泵进出口加装避震喉，基础增加橡胶减振垫；（3）空压机房、真空泵房为固定封闭厂房，内墙面及天棚贴有高效吸音板，空压机吸气管加装消音器，空压机、真空泵房内设有隔音值班室；（4）加强生产区的绿化工作，减项项目生产过程噪声对厂界外的污染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安装消声器、隔声罩、减振设备	风机采用减振底座，压滤机设置封闭罩，空压机房、真空泵房设置墙体隔声，绿化隔声等。	

附件 15-1：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甲方：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乙方：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现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的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主体资格

乙方具备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的能力及相关设施，并具有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许可的危险废物处理的相关资质。

第二条：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种类、数量和价格

2.1 本合同所称危险废物是指甲方在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已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2.2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 and 湖北省的有关规定，进行协商后，甲方决定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类别、单价如下：

序号	废物名称	编号	包装方式	单价	备注
1	污水处理污泥	HW12	袋装	3400 元/吨	含税不含运费

2.3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遇物价上涨、政策调整等因素，甲乙双方可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重新协商制定新的处置价格，乙方在新的价格开始执行之日前一周通知甲方，甲方应按照新价格继续执行已经签订的合同。

第三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3.1 甲方应依照危险废弃物的相关管理规定，将危险废弃物临时存放并保管至安全、环保且便于运输之地点，并负责危废的安全管理，相应费用由甲方承担。

3.2 甲方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由甲方负责装车，并对运输车辆在厂区内货物装车过程中的安全环保问题负责。

3.3 甲方有根据约定的付款条件，支付危险废物处置费用的义务。

3.4 乙方根据甲乙双方协商的清运时间，及时做好危险废物的接收工作。

3.5 乙方有按时取得危险废物处置费用的权利。

附件 15-2: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3.6 甲乙双方依据《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要求,向主管机关进行联单申报,各自完成当地环保部门的转移手续办理。

3.7 乙方发现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特性、形态、包装方式与联单填写内容不符的,有权要求甲方进行核定。

3.8 乙方有权利对进厂危险废物进行抽样分析,若发现危险废物分析结果与采样分析结果有不符,可与甲方重新协商处置单价,甲方有权利对分析结果进行核实。

第四条: 付款方式

4.1 甲方在其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经过磅由双方签字确认重量,甲方根据称重后所得的危险废物的实际重量*处置单价,向乙方支付处置费用。

4.2 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危险废物处置费用发票之日起的10个工作日内,根据发票金额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付款方式为电汇支付。

第五条: 协议期限

2018年7月5日至2019年7月4日,协议期限为壹年,协议到期后,双方进行协商,重新签定处置合同。

第六条: 保密

6.1 甲乙双方对于因履行本协议而知悉的对方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商业等秘密,均负有保密义务。

6.2 甲方不得将本处置协议中所涉及危险废物的处置单价透漏给第三方,并且对处置单价绝对保密,否则乙方将不按照本协议第 2.2 中的处置单价执行,且甲方必须完全赔偿因其泄露本处置协议中所涉及危险废物的处置单价而对乙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甲方在合同期限内所产生的协议处理的危险废物全部交给乙方处理,不得委托其他单位处理,也不得代收其他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再交给乙方处理,否则甲方应支付乙方相应重量危险废物的 2 倍处理费作为违约金。

7.2 甲方负责按照约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包装(袋装、桶装、瓶装),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7.3 甲方不得将爆炸性、放射性的废物放置于待处理容器中,若新增危险废物,由双方协商更改协议。

7.4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费用的,每逾期一日按欠款的千分之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甲方延迟支付处置费用超过一个月以上,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附件 15-3：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7.5 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超出合同规定的危险废物种类，由于甲方虚报所产生危险废物资料、夹带其他危险废弃物、实际运往乙方的危险废弃物与样品、本合同约定的种类或废弃物的资料不符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完全赔偿。

第八条：协议的变更、转让和解除

8.1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终止合同的履行。

8.2 合同期限内，乙方丧失相关危险废物处理资格，经过甲方同意后，可以将相关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协议自行终止

- (1) 任何一方以解散、破产、关闭、清算等致使本协议不能履行。
- (2) 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
- (3) 一方违约，另一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九条：争议解决

与合同有关的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无法达成共识，则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合同签订地为：咸宁市

第十条：其他

- 10.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订立补充协议。
- 10.2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10.3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 15-4：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甲方：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乙方：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 授权代表人：_____

公司地址：荆州市沙市区沙市路 10 号 公司地址：咸宁市贺胜桥镇 808 座

电话：187 28136 电话：13907241015

签定日期：2018 年 7 月 5 日 签定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武汉东西湖支行

银行帐号：7382 5101 8260 0028148

税号：9142 1200 7674 0356 93



附件 15-5: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附件:

废物处理处置报价单

TO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DATE	
ATTN		FROM	
C. C		TEL	13907241015
TEL		FAX	0715-8875030
FAX		PAGE	1 页

根据甲方提供的工业废物(液)种类,经综合考虑处理工艺技术成本,现本公司报价

如下:

序号	名称	危废编号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处置费 (元/吨)	备注
1	污水处理污泥	HW12	袋装	固化填埋	3400	含税不含运费
备注	<p>1、以上危废,乙方按实际收集的废物种类、数量,根据合同中约定的处理单价收取甲方危险废物处置费;乙方在完成甲方危险废物托运要求后,凭双方确认核签的危险废物处理交接单(包含种类和数量)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危险废物处置费用发票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根据发票金额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p> <p>2、甲方需收运时,需提前 5 天通知乙方,并将危险废物打好包装,危险废物由甲方负责装车,甲方通知危险废物运输公司安排车辆进行运输。</p> <p>3、甲方将各废物分开存放,如有桶装废液请贴上标签做好标识。</p> <p>4、此报价单包含供需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禁止向外提供!</p>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盖章)

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附件 15-6: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台账

荆州市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危险废物入库管理台账

废物产生单位: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种类: HW11



序号	入库日期	入库时间	产废车间	危废类别	废物状态	包装形式	单位(吨或只)	数量	交接经办人	接收经办人	
1											
2											
3											
4											
5											
6											
7	7.29	5:40	能源车间	264-012	树脂废泥	固体	袋装	121.5kg	4包	叶军	刘群松
8											
9											
10											
11											
小 计											

附件 15-7：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湖北省危险废物监管物联网系统
Hazardous waste regulatory network system of hubei province

APP下载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肖立安] 修改密码 注销

首页 转移电子联单 x

其余查询条件：无

联单编号: 产生单位: 处置单位: 联单状态:

查询 重置

生成联单 填写联单 删除联单 查看联单 查看运输轨迹 打印联单

联单编号	产生单位	运输单位	经营单位	转移类型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数量	签领时间	联单状态	操作
1 420618072400265980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湖北懿达联合运输有限公司	湖北汇慧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跨市转移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264-012-12	20	2018-07-24 17:44:07.03	已办结	详细信息

10 第 1 共 1 页 显示 1 到 1, 共 1 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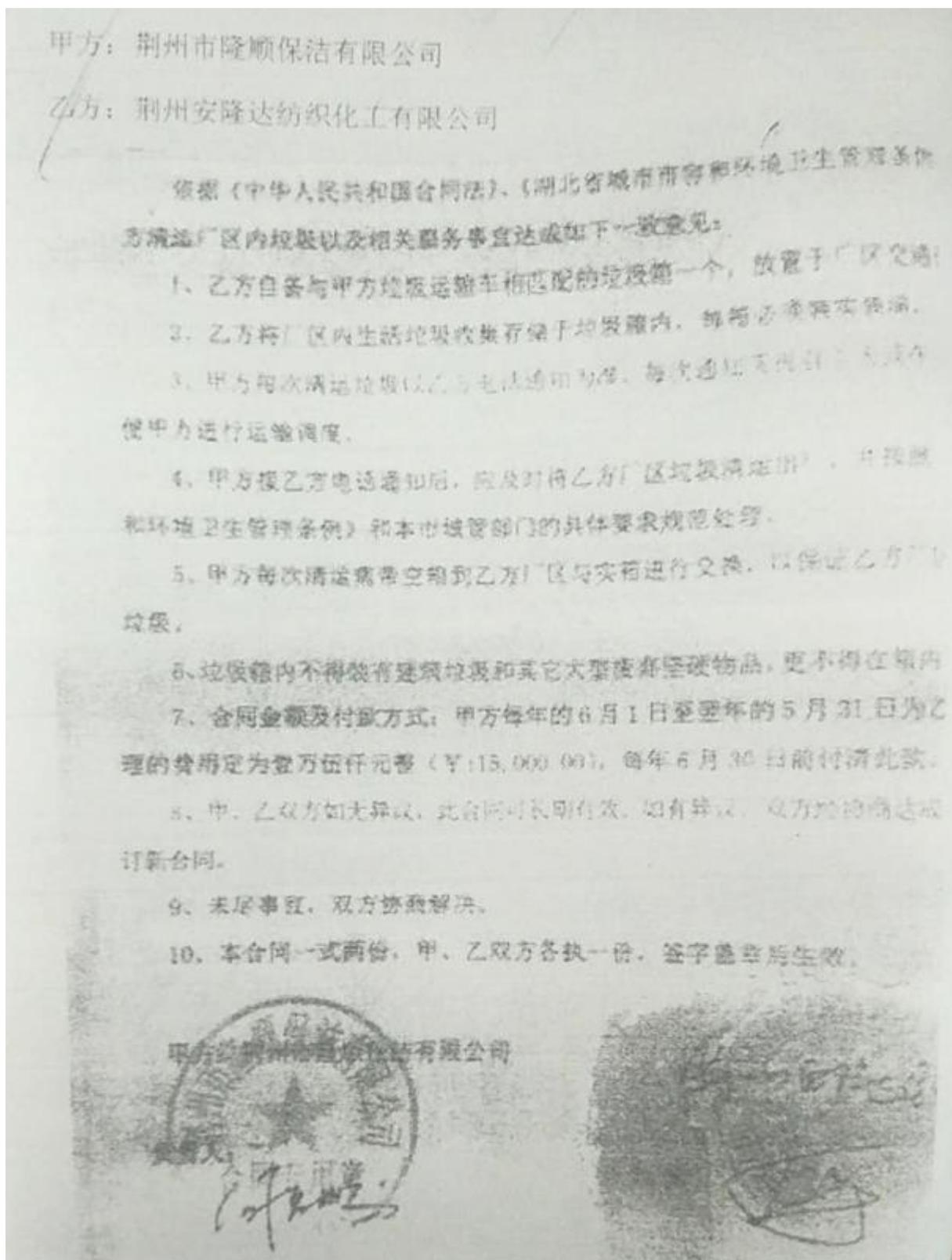
附件 15-8：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处置公司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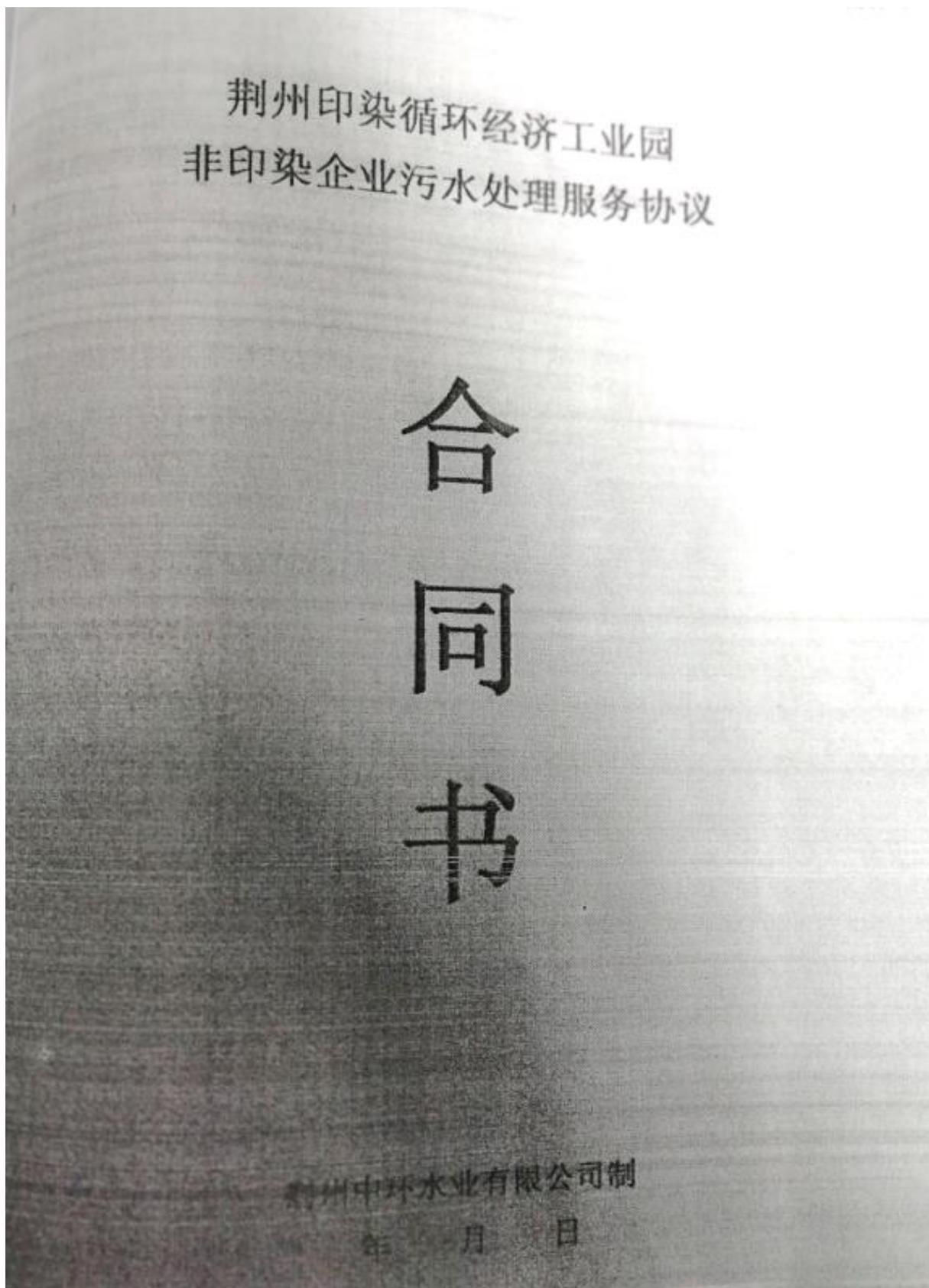
附件 15-9：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处置公司处理资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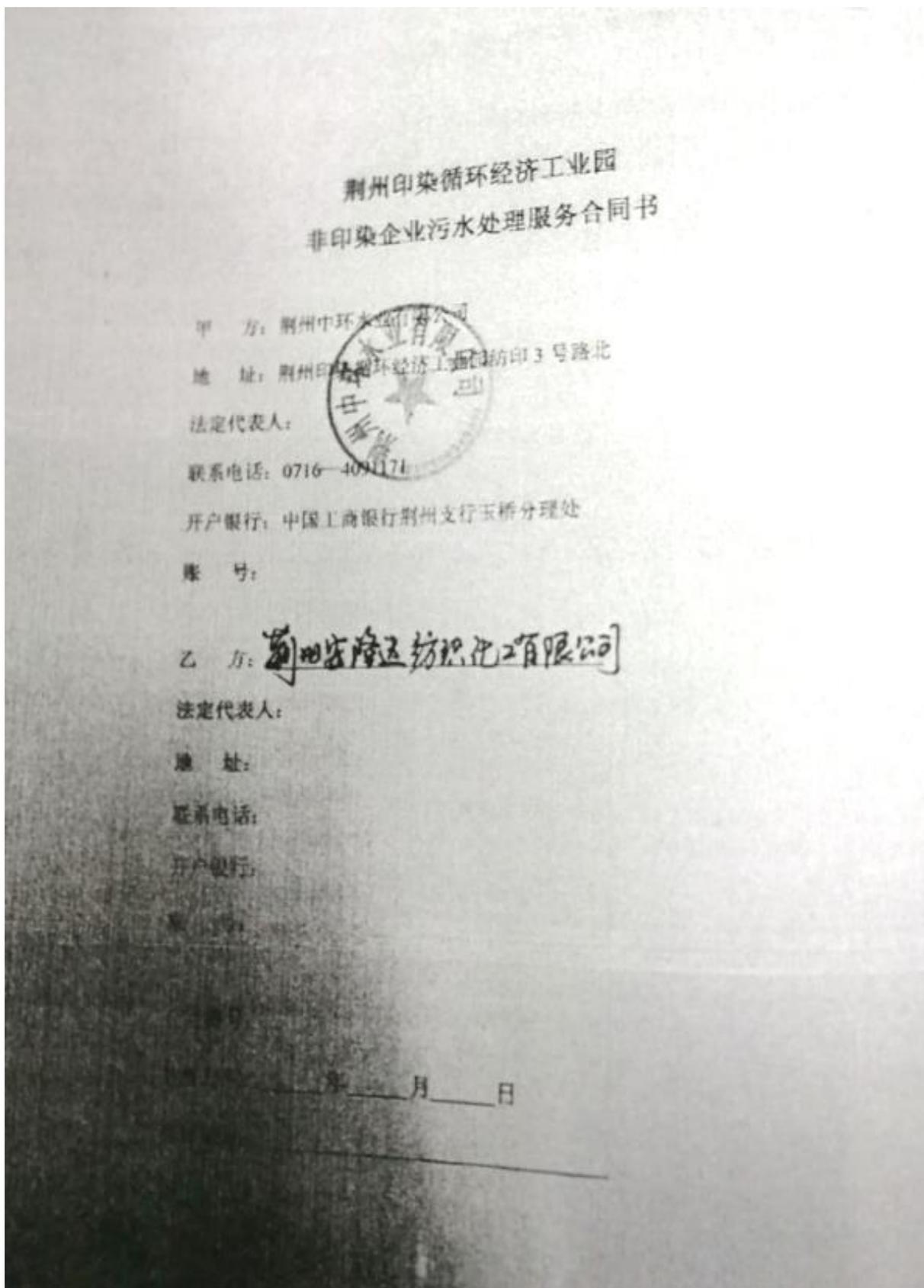
附件 16: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生活垃圾转运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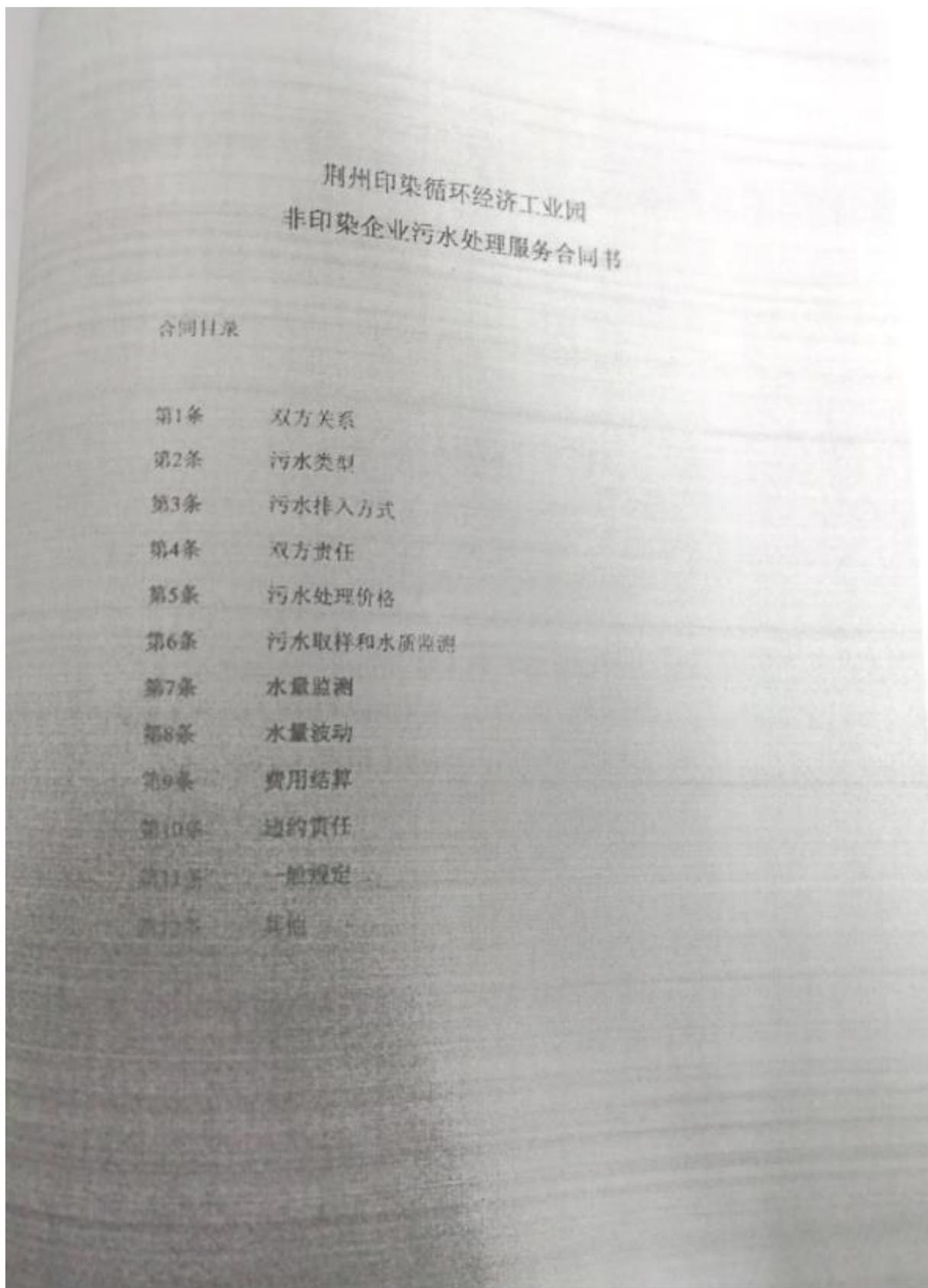
附件 17-1：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协议（节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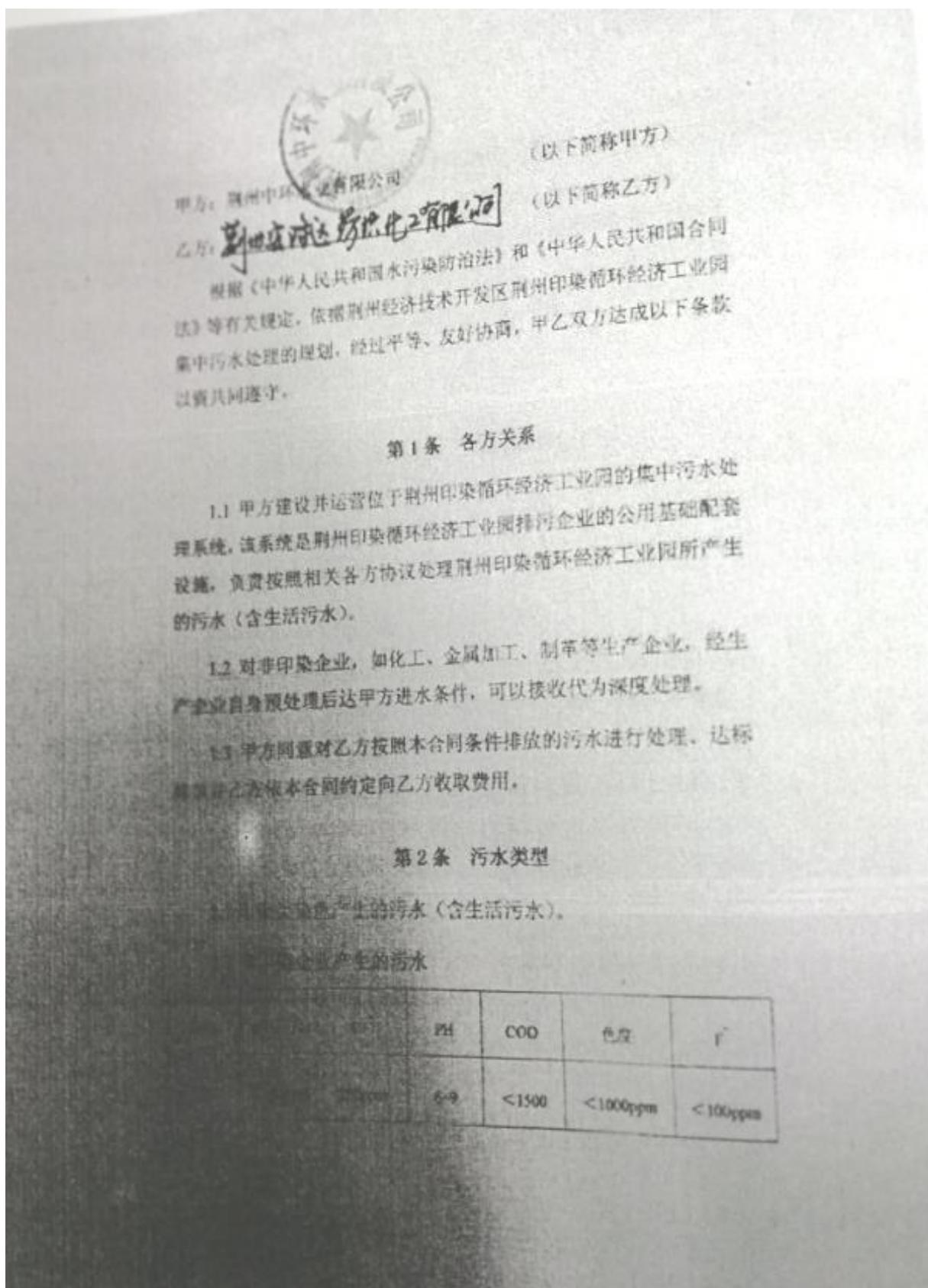
附件 17-2：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协议（节选）



附件 17-3：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协议（节选）



附件 17-4：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协议（节选）



附件 17-5：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协议（节选）

不可抗力事件持续 180 天以上，任何一方有权书面通知对方终止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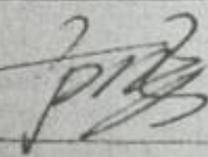
11.4 其它未尽事宜，可以补充协议形式加以解决。

11.5 争议的解决：有关本合同的任何争议，各方应本着相互信任的原则，共同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可选择申请当地仲裁机构仲裁或提交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审理。

除正在提交审判的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余部分在审判进行期间应继续执行。

第 12 条 其他

12.1 本合同一式四份，签署后双方各执两份，各份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荆州中环水业有限公司	乙方：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时间：2011.6.15	签约时间：2011.6.15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附件 18-1: 检测数据报告 (厂界噪声)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EDD18K001342 第 1 页 共 5 页

委托单位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

样品类型 厂界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No. 2942471757

附件 18-2: 检测数据报告 (厂界噪声)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EDD18K001342

第 2 页 共 5 页

1.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无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3. 未经 CTI 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7.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8.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武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大学园路 20 号

邮政编码: 430223

检测委托受理电话: 027-59396137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 027-59396196

传真: 027-87332809

编制:	<u>钱雅琪</u>	签发:	<u>张细燕</u>
审核:	<u>夏丹</u>	签发人姓名:	<u>张细燕</u>
采样日期:	<u>2018年06月07-08日</u>	签发人职位:	<u>报告终审</u>
检测日期:	<u>2018年06月07-08日</u>	签发日期:	<u>2018年06月15日</u>

附件 18-3: 检测数据报告 (厂界噪声)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EDD18K001342

第 3 页 共 5 页

厂界噪声

表 1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人: 虞德豪, 王全鑫, 张豪杰

单位: dB(A)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时段		结果
1#	厂界东外 1 米处 1#	工业噪声	2018.06.07	17:08~17:09	53.7
		工业噪声		22:19~22:20	44.6
		工业噪声	2018.06.08	10:46~10:47	53.2
		工业噪声		22:40~22:41	45.2
2#	厂界南外 1 米处 2#	工业噪声	2018.06.07	16:55~16:56	57.8
		工业噪声		22:04~22:05	47.1
		工业噪声	2018.06.08	10:34~10:35	58.5
		工业噪声		22:27~22:28	47.5
3#	厂界西外 1 米处 3#	工业噪声	2018.06.07	16:58~16:59	57.8
		工业噪声		22:09~22:10	47.6
		工业噪声	2018.06.08	10:29~10:30	57.9
		工业噪声		22:32~22:33	47.7
4#	厂界北外 1 米处 4#	工业噪声	2018.06.07	17:04~17:05	53.4
		工业噪声		22:15~22:16	44.3
		工业噪声	2018.06.08	10:39~10:40	54.2
		工业噪声		22:36~22:37	45.8

附 1: 车流量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车辆类型 (辆/小时)			高道路红线距离 (米)	
			小型车	中型车	大型车		
3#	厂界西外 1 米处 3#	2018.06.07	昼间	74	17	38	4
			夜间	26	4	9	
		2018.06.08	昼间	72	16	34	
			夜间	29	4	7	
4#	厂界北外 1 米处 4#	2018.06.07	昼间	24	0	0	3
			夜间	7	0	0	
		2018.06.08	昼间	22	0	0	
			夜间	6	0	0	

附件 18-4: 检测数据报告 (厂界噪声)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EDD18K001342

第 4 页 共 5 页

附 2: 厂界噪声现场采样照片

厂界东外 1 米处 1#



厂界南外 1 米处 2#



厂界西外 1 米处 3#



厂界北外 1 米处 4#



附件 18-5: 检测数据报告 (厂界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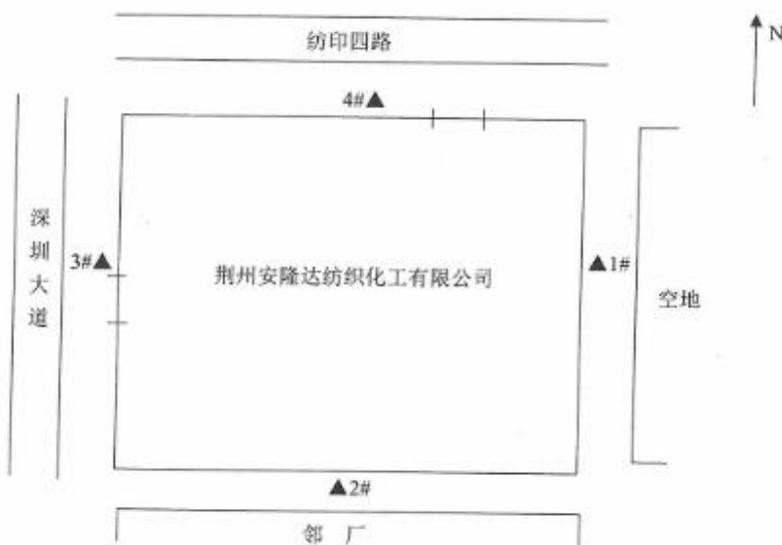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EDD18K001342

第 5 页 共 5 页

附 3: 厂界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附 4: 质控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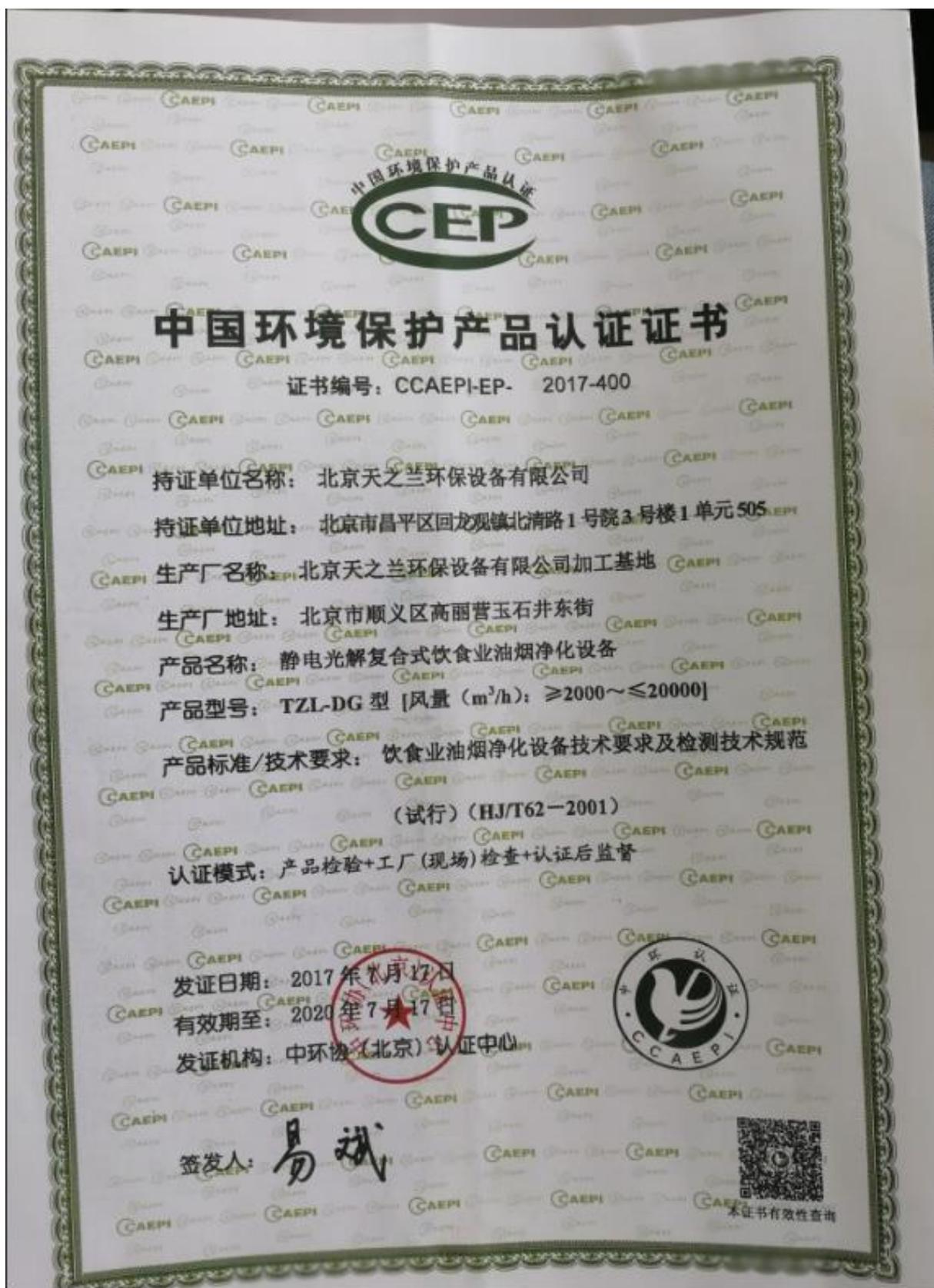
质控信息 (声级计校准信息)					
检测日期	使用前 校准示值	使用后 校准示值	前、后校准 示值偏差	前、后校准示值偏差 允许范围	评价
2018.06.07	93.5dB (A)	93.7dB (A)	0.2dB (A)	≤0.5dB (A)	合格
2018.06.08	93.4dB (A)	93.7dB (A)	0.3dB (A)	≤0.5dB (A)	合格

注: 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允许范围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相关要求。

测试方法及检出限、仪器设备: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 及型号
物理因素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积分声级计 AWA5680

报告结束

附件 19-1：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油烟净化装置环保认证证书



附件 19-2：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油烟净化装置检测报告



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ZY-2017-0406-02 小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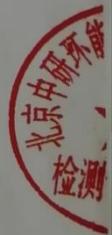
检 验 报 告

产品名称： TZL-DG-4 型静电光解复合式油烟净化器

委托单位： 北京天之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认证检测

检测日期： 2017 年 4 月 6 日



北京中研环能环保技术检测中心

附件 19-3: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油烟净化装置检测报告

北京中研环能环保技术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 ZY-2017-0406-02 小型

第 1 页 共 2 页

产品名称	TZL-DG-4 型静电光解复合式油烟净化器	商 标	/
受检单位	北京天之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规模类型	小
生产单位	北京天之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规格型号	TZL-DG-4 型 (4000 m ³ /h)
采样地点	北京天之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	抽样时间	2017-04-06
样品数量	平行样不少于 5 个	抽样者	张磊 陈敏
抽样基数	2	原编号或生产日期	20170226
检验依据	GB 18483-2001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HJ/T 62-2001 《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技术要求及检测技术规范》(试行)		
检验项目	1. 技术文件、产品外观、标牌、说明书 2. 本体阻力、极板间绝缘电阻、控制箱接地电阻 3. 烟气含水率、本体漏风率、去除效率		
检验仪器及编号	崂应 3012H 皮托管全自动烟尘油烟采样仪 MH-6 红外测油仪		
检验结论	按以上检测依据对 TZL-DG-4 型静电光解复合式油烟净化器进行检测,其各项指标均符合标准要求。		
备注	/		

签发:

杨明

审核:

李时慧

报告编制:

张磊

环保
专用

附件 19-4: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油烟净化装置检测报告

北京中研环能环保技术检测中心

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实验室）检验项目

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 ZY-2017-0406-02 小型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单位	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定
1	技术文件	/	图纸、设计说明书、企业标准齐备	齐全	合格
2	产品外观	/	应平整光洁，便于安装、保养、维护。静电式设备应有醒目的安全提示。	完好	合格
3	标 牌	/	符合 GB/T13306	有	符合
4	说明书	/	符合 GB/T9969 并注明设备保养周期和使用年限	有	符合
5	净化器本体阻力	Pa	复合式（静电+光解）<600	121	合格
6	控制箱接地电阻	Ω	<2	0.2	合格
7	静电式设备极板间绝缘电阻	MΩ	≥50	1100	合格
8	湿式净化设备出口烟气含水率	%	<8	/	/
9	设备本体漏风率	%	<5	0.5	合格
10	额定风量值	m ³ /h	/	4000	/
11	正常运行使用时间	年	≥1	>1	合格
12	额定风量下净化效率	%	小型：≥65 K=0.85	95.5	合格
13	80%风量下净化效率	%		95.3	合格
14	120%风量下净化效率	%		95.1	合格
15	额定风量下油烟排放浓度	mg/m ³	≤2	0.85	合格
备 注			检验合格		

附件 20-1：检测数据报告（废水、废气）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EDD18K001779 第 1 页 共 15 页

委托单位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

受检单位地址 /

项目名称 荆州安隆达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废水、废气)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样品类型 废水, 废气 (有组织), 废气 (无组织), 油烟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No.2086503984

附件 20-2: 检测数据报告 (废水、废气)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EDD18K001779

第 2 页 共 15 页

1.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3. 未经 CTI 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 仅供参考。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7.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8. 对本报告有疑议,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武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大学园路 20 号
邮政编码: 430223
检测委托受理电话: 027-59257991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 027-59315950
传真: 027-87332809

编 制:	<u>钱雅琪</u>	签 发:	<u>陈瑞庭</u>
审 核:	<u>江细亚</u>	签发人姓名:	<u>陈瑞庭</u>
采 样 日 期:	<u>2018 年 08 月 16-17 日</u>	签发人职位:	<u>质量负责人</u>
检 测 日 期:	<u>2018 年 08 月 16-28 日</u>	签 发 日 期:	<u>2018 年 08 月 28 日</u>

附件 20-3：检测数据报告（废水、废气）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EDD18K001779

第 3 页 共 15 页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检测点位置		采样人	采样方法	样品状态
废水	污水处理站入口	2018.08.16	王全鑫, 吴友明, 左明炎, 吴修文	瞬时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8.08.17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污水处理站循环水池	2018.08.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8.08.17	2018.08.17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废气 (有组织)	详见表 2			连续	吸收液、滤筒
废气 (无组织)	上风向参照点 1#			连续	滤膜、吸收液
	下风向监控点 2#				
	下风向监控点 3#				
	下风向监控点 4#				
油烟	油烟排放口进口			连续	滤嘴
	油烟排放口出口				

附件 20-4: 检测数据报告 (废水、废气)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EDD18K001779

第 4 页 共 15 页

废水

表 1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置	频次	检测项目						
		pH	色度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五日生化需氧量	
		无量纲	倍	mg/L	mg/L	mg/L	mg/L	
污水处理站入口	2018.08.16	1	8.68	262144	3.18×10 ⁴	602	23.3	1.00×10 ⁴
		2	8.71	262144	3.07×10 ⁴	764	13.7	9.80×10 ³
		3	8.74	262144	3.36×10 ⁴	560	20.4	1.07×10 ⁴
		4	8.68	262144	3.50×10 ⁴	608	11.2	1.10×10 ⁴
	2018.08.17	1	8.74	262144	3.67×10 ⁴	726	18.6	1.16×10 ⁴
		2	8.70	262144	3.71×10 ⁴	850	14.6	1.18×10 ⁴
		3	8.71	262144	3.65×10 ⁴	642	10.4	1.16×10 ⁴
		4	8.77	262144	3.61×10 ⁴	811	12.0	1.14×10 ⁴
污水处理站循环水池	2018.08.16	1	8.31	2	11	6	0.085	2.4
		2	8.35	2	13	7	0.112	2.8
		3	8.34	2	12	7	0.109	2.6
		4	8.30	2	13	6	0.097	2.8
	2018.08.17	1	8.37	2	12	5	0.097	2.6
		2	8.41	2	13	4	0.100	2.8
		3	8.43	2	13	6	0.147	2.8
		4	8.35	2	11	6	0.194	2.4

附: 废水现场采样照片

污水处理站入口



污水处理站循环水池



附件 20-5: 检测数据报告 (废水、废气)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EDD18K001779

第 5 页 共 15 页

废气 (有组织)

表 2 废气 (有组织)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 号车间 废气处理 前采样口	2018. 08.16	氯化 氢	排放浓度 mg/m ³	9.64	9.81	6.98	7.72	15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4	9.5×10 ⁻³	0.011	
	2018. 08.17		排放浓度 mg/m ³	9.67	9.85	6.83	7.73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3	0.010	0.012	
1 号车间 废气处理 后采样口	2018. 08.16	氯化 氢	排放浓度 mg/m ³	1.39	1.60	1.63	1.79	15
			排放速率 kg/h	7.5×10 ⁻³	8.8×10 ⁻³	9.3×10 ⁻³	0.010	
	2018. 08.17		排放浓度 mg/m ³	1.45	1.89	1.68	1.80	
			排放速率 kg/h	8.4×10 ⁻³	0.011	9.2×10 ⁻³	9.9×10 ⁻³	
污水处 理站废 气处理 前采样 口	2018. 08.16	氯化 氢	排放浓度 mg/m ³	1.62	2.13	2.57	2.31	14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4	0.017	0.016	
	2018. 08.17		排放浓度 mg/m ³	1.69	2.47	1.64	2.34	
			排放速率 kg/h	0.012	0.017	0.011	0.016	
污水处 理站废 气处理 后采样 口	2018. 08.16	氯化 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99	1.24	1.23	0.75	14
			排放速率 kg/h	6.4×10 ⁻³	8.2×10 ⁻³	8.0×10 ⁻³	5.0×10 ⁻³	
	2018. 08.17		排放浓度 mg/m ³	1.05	1.25	1.28	1.09	
			排放速率 kg/h	7.0×10 ⁻³	8.1×10 ⁻³	8.2×10 ⁻³	7.4×10 ⁻³	
后处理 车间处 理后采 样口	2018. 08.16	颗粒 物	排放浓度 mg/m ³	<20	<20	<20	<20	15
			排放速率 kg/h	—	—	—	—	
	2018. 08.17		排放浓度 mg/m ³	<20	<20	<20	<20	
			排放速率 kg/h	—	—	—	—	

附件 20-6: 检测数据报告 (废水、废气)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EDD18K001779

第 6 页 共 15 页

附: 废气 (有组织) 现场采样照片

1 号车间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1 号车间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后处理车间处理后采样口



附件 20-7：检测数据报告（废水、废气）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EDD18K001779

第 7 页 共 15 页

废气（无组织）

表 3 废气（无组织）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置		频次	结果		
			颗粒物 mg/m ³	氨 mg/m ³	氯化氢 mg/m ³
上风向 参照点 1#	2018. 08.16	1	0.076	0.022	0.03
		2	0.095	0.023	0.04
		3	0.076	0.023	0.05
		4	0.095	0.020	0.03
	2018. 08.17	1	0.076	0.025	0.05
		2	0.095	0.023	0.03
		3	0.095	0.024	0.05
		4	0.095	0.023	0.03
下风向 监控点 2#	2018. 08.16	1	0.076	0.026	0.09
		2	0.114	0.030	0.10
		3	0.095	0.036	0.05
		4	0.095	0.031	0.06
	2018. 08.17	1	0.076	0.026	0.06
		2	0.095	0.033	0.05
		3	0.114	0.035	0.10
		4	0.114	0.035	0.06
下风向 监控点 3#	2018. 08.16	1	0.095	0.031	0.07
		2	0.095	0.028	0.10
		3	0.114	0.031	0.08
		4	0.114	0.041	0.05
	2018. 08.17	1	0.114	0.035	0.07
		2	0.114	0.028	0.09
		3	0.095	0.031	0.11
		4	0.114	0.037	0.07

附件 20-8：检测数据报告（废水、废气）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EDD18K001779

第 8 页 共 15 页

续上表：

检测点位置		频次	结果		
			颗粒物	氨	氯化氢
			mg/m ³	mg/m ³	mg/m ³
下风向 监控点 4#	2018. 08.16	1	0.114	0.024	0.09
		2	0.095	0.029	0.06
		3	0.076	0.025	0.05
		4	0.133	0.037	0.06
	2018. 08.17	1	0.114	0.036	0.07
		2	0.095	0.038	0.09
		3	0.133	0.026	0.08
		4	0.114	0.025	0.05

附 1：气象条件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温度℃	气压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采样人
2018. 08.16	14:10~15:10	31.2~33.2	100.1~100.3	53.4~54.1	1.2~2.3	东风	吴友明, 左明炎
	15:18~16:18	31.3~34.2	100.1~100.3	53.5~54.2	1.2~2.4	东风	
	16:25~17:25	32.3~35.3	100.1~100.3	53.5~54.2	1.3~2.3	东风	
	17:33~18:33	32.3~33.2	100.1~100.3	53.5~54.3	1.2~2.3	东风	
2018. 08.17	09:05~10:05	28.5~32.2	100.1~100.3	53.5~54.2	1.2~2.3	东风	
	10:21~11:21	28.5~33.3	100.1~100.3	53.5~54.2	1.2~2.2	东风	
	11:30~12:30	32.3~33.2	100.1~100.3	53.5~54.2	1.2~2.3	东风	
	12:40~13:40	32.3~33.3	100.1~100.3	53.4~54.1	1.2~2.4	东风	

附件 20-9：检测数据报告（废水、废气）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EDD18K001779

第 9 页 共 15 页

附 2：废气（无组织）现场采样照片

上风向参照点 1#



下风向监控点 2#



下风向监控点 3#



下风向监控点 4#



附件 20-10：检测数据报告（废水、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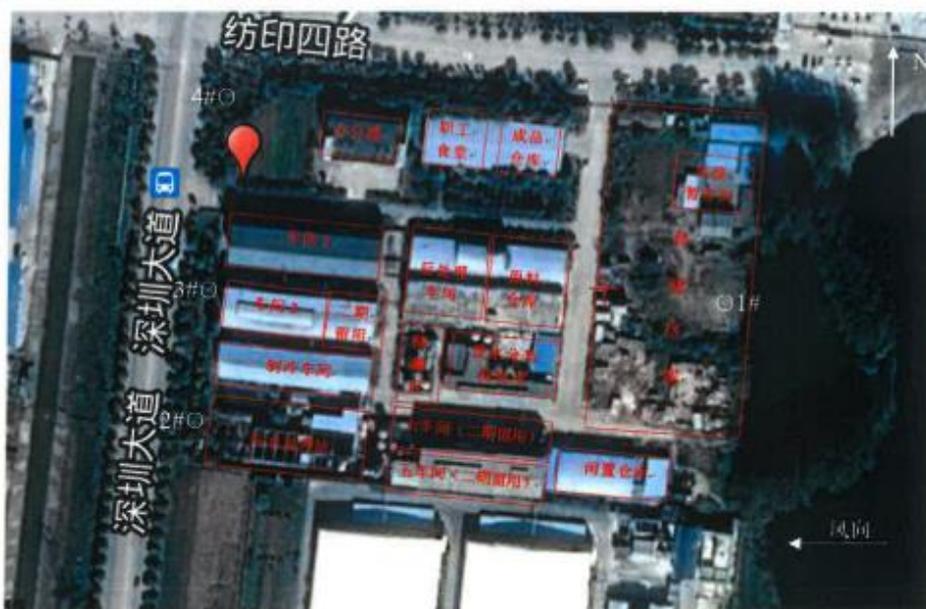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EDD18K001779

第 10 页 共 15 页

附 3： 废气（无组织）检测点位示意图



附件 20-11：检测数据报告（废水、废气）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EDD18K001779

第 11 页 共 15 页

油烟

表 4 油烟的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C_{sm} mg/m ³	标况风量 m ³ /h	实际使用 灶头数 (个)	C_m mg/m ³	C_m (平均) mg/m ³	
油烟排放口 进口 (2018.08.16)	油烟	第一次	2.0900	1388	1	1.45	1.8
		第二次	4.1494	1353		2.81	
		第三次	1.3745	1388		0.95	
		第四次	3.3287	1353		2.25	
		第五次	2.5436	1353		1.72	
油烟排放口 进口 (2018.08.17)	油烟	第一次	2.5820	1314	1	1.70	1.8
		第二次	2.1159	1388		1.47	
		第三次	2.8894	1194		1.72	
		第四次	2.5397	1314		1.67	
		第五次	3.3881	1388		2.35	
油烟排放口 出口 (2018.08.16)	油烟	第一次	0.1642	1197	1	0.10	0.9
		第二次	0.3059	1231		0.19	
		第三次	1.1152	1408		0.79	
		第四次	1.0873	1249		0.70	
		第五次	1.9841	1237		1.23	
油烟排放口 出口 (2018.08.17)	油烟	第一次	0.1643	1235	1	0.10	0.1
		第二次	0.2057	1208		0.12	
		第三次	0.1527	1044		0.08	
		第四次	0.2135	1207		0.13	
		第五次	0.1878	1208		0.11	

注：依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的规定，油烟排放口出口（2018.08.16）第一组和第二组数据值与同组最大值比较，小于最大值的四分之一，故该组数据为无效值，不参与平均值计算。

附件 20-12: 检测数据报告 (废水、废气)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EDD18K001779

第 12 页 共 15 页

附 1: 质控信息

质控信息 1 (精密度):							
样品类型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现场平行样测试结果			允许相对偏差%	结果判定
			平行样 1 (mg/L)	平行样 2 (mg/L)	相对偏差 (%)		
废水	污水处理站入口 2018.08.16 第四次	pH	8.68 (无量纲)	8.68 (无量纲)	0(差值)	±0.1 (差值)	符合要求
		化学需氧量	3.50×10 ⁴	3.49×10 ⁴	0.1	≤10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1×10 ⁴	1.10×10 ⁴	0.5	≤15	符合要求
		氨氮	11.1	11.2	0.4	≤10	符合要求
		悬浮物	606	610	0.7 (相对允许差%)	≤20 (相对允许差%)	符合要求
废水	污水处理站入口 2018.08.17 第四次	pH	8.77 (无量纲)	8.77 (无量纲)	0(差值)	±0.1 (差值)	符合要求
		化学需氧量	3.60×10 ⁴	3.62×10 ⁴	0.3	≤10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4×10 ⁴	1.15×10 ⁴	0.4	≤15	符合要求
		氨氮	11.9	12.1	0.8	≤10	符合要求
		悬浮物	812	810	0.2 (相对允许差%)	≤20 (相对允许差%)	符合要求
	污水处理站循环水池 2018.08.16 第四次	pH	8.30 (无量纲)	8.30 (无量纲)	0(差值)	±0.1 (差值)	符合要求
		化学需氧量	14	12	7.7	≤20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3.1	2.6	8.8	≤25	符合要求
		氨氮	0.100	0.094	3.1	≤20	符合要求
		悬浮物	6	5	18.2 (相对允许差%)	≤20 (相对允许差%)	符合要求

附件 20-13：检测数据报告（废水、废气）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EDD18K001779

第 13 页 共 15 页

续上表：

样品类型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现场平行样测试结果			允许相对偏差%	结果判定
			平行样 1 (mg/L)	平行样 2 (mg/L)	相对偏差 (%)		
废水	污水处理站循环水池 2018.08.17 第四次	pH	8.35 (无量纲)	8.35 (无量纲)	0(差值)	±0.1 (差值)	符合要求
		化学需氧量	11	11	0	≤20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2.4	2.4	0	≤25	符合要求
		氨氮	0.186	0.201	3.9	≤15	符合要求
		悬浮物	7	6	15.4 (相对允许差%)	≤20 相对允许差%	符合要求

注：1.平行样允许相对偏差控制要求详见《固定污染源监测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表 1 规定。

2.平行样相对允许差控制要求详见《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HJ/T 92-2002）9.3.6.3 规定。

质控信息 2（全程序空白）：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测试结果 (mg/L)		结果判定
		2018.08.16	2018.08.17	
废水	化学需氧量	ND	ND	符合要求
	氨氮	ND	ND	符合要求
	色度	ND	ND	符合要求
	悬浮物	ND	ND	符合要求

注：ND 表示未检出。

附件 20-14：检测数据报告（废水、废气）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EDD18K001779

第 14 页 共 15 页

质控信息 3（准确度）：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质控样品			结果判定
		编号	测试结果 (mg/L)	标准值及不确定度 (mg/L)	
废水 (标物)	化学需氧量	1B2017007-6-9	80.5	81.7±5.8	符合要求
		1B2018007-7	30.1	30.2±1.9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1B2018010-2	37.7	38.9±6.2	符合要求
	氨氮	1B2017012-21	2.60	2.62±0.10	符合要求
废气 (有组织) (标物)	氯化氢	1B2017016-10	1.24	1.24±0.06	符合要求
废气 (无组织) (标物)	氯化氢	1B2017016-10	1.23	1.24±0.06	符合要求
	氨	1B2016032-5	1.55	1.53±0.06	符合要求

测试方法及检出限、仪器设备：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 及型号
废水	pH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便携式 pH/ORP/电 导率/溶解氧仪 SX751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溶解氧测定仪 MP51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连续数字滴定仪 Titrette 50m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电子天平 FA2004B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UV-1800PC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T 11903-1989	/	/
废气 (有 组织)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 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电子天平 MS205DU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2mg/m ³	离子色谱仪 ICS-1100

附件 20-15：检测数据报告（废水、废气）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EDD18K001779

第 15 页 共 15 页

续上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 及型号
废气 (无 组织)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电子天平 CPA225D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02mg/m ³	离子色谱仪 ICS-1100
	氨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 光度法 HJ 534-2009	0.004mg/m ³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UV-1800PC
油烟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 18483-2001 附录 A	0.1mg/m ³	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6

报告结束

附件 20-16: 检测数据报告 (废水、废气)



检测说明

委托单位: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EDD18K001779

检测结果说明

受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委托, 武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08 月 16-17 日现场采集样品, 于 2018 年 08 月 16-28 日进行检测与报告编制审核工作。针对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的颗粒物进行检测并编制了检测说明。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后处理车间处理后采样口	2018.08.16	颗粒物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0.627	0.933	3.77	3.28	15
			排放速率 kg/h	0.020	0.030	0.13	0.11	
2018.08.17	颗粒物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0.516	4.25	8.33	4.09		
		排放速率 kg/h	0.016	0.14	0.27	0.13		

1. 本次检测的依据: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备注:

1. 检测说明只对本次采集的样品负责。
2. 检测说明不作为检测报告的内容。

审核人:

批准人:

批准日期: 2018年08月28日



附件 21-1：环评变更说明技术评估会专家意见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环境影响变更说明技术评估会专家组评估意见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在荆州市主持召开了《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变更说明》技术评估会。参加会议的有：荆州环境保护局、荆州市环境监察支队、荆州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及广州市怡地环保有限公司（评价单位）等单位代表。会议邀请 4 名专家（名单附后）负责技术评估工作。

与会代表和专家踏勘了工程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变更情况的简要介绍和评价单位对《变更说明》主要技术内容的汇报，经质询和认真讨论，形成专家组评估意见如下：

一、工程变更内容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选址位于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 2 路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厂内，生产规模为年产 700 吨高档弱酸性艳红 B。该项目于 2009 年 4 月 15 日取得了荆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说明书的审查意见》（荆环保控文[2009]67 号）。

本次变更，项目建设地点、规模、生产工艺、产品方案均未发生变动，仅对原设计方案中环保工程、辅助工程等方案进行了变更，一是新增一个 5m³液氨储罐，利用液氨作为制冷剂；二是污水处理站处理采用“格栅+pH 调节+三效蒸发+过滤”工艺，替代了原有“格栅+pH 调节+沉淀+双氧水氧化+厌氧+好氧处理”处理工艺；三是对变更后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产生的酸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碱吸收塔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项目变更后，增加环保投资 255 万元，工程环境保护设施总投资费用 447 万元。由于生产需要，新增液氨储罐，使用液氨作为制冷剂，确保制冷车间正常运行；变更后项目污水处理站可稳定运行，废水可做到达标排放；同时通过对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减少了无组织排放量，降低了污水处理站对周边环境

附件 21-2：环评变更说明技术评估会专家意见

的影响。

二、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

1. 废气

本次变更，项目工艺废气产生情况未发生变化，工艺废气处理措施维持原环评说明内容；污水处理站变更后，板框压滤间新增氯化氢排放量 0.009 t/a，分析预测结果表明，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有组织排放氯化氢最大落地点浓度为 $0.0002383\text{mg}/\text{m}^3 < 0.05\text{mg}/\text{m}^3$ 、最大占标率 0.48%，已有工艺废气氯化氢有组织排放最大占标率为 17.2%，经叠加后不会超出《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居住区标准限值 $0.05\text{mg}/\text{Nm}^3$ ，满足环境质量标准要求。因此，变更项目的建设对建设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影响不大，不会改变现有大气环境功能，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项目污水处理工艺进行了变更，由“格栅+pH调节+沉淀+双氧水氧化+厌氧+好氧处理”变更为“格栅+pH调节+三效蒸发+过滤”；并同步实施“清污分流”改造措施，减少废水排放 14116.59t/a。

项目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标准后进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排入后西干渠、鼓湖渠，对西干渠、鼓湖渠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

项目变更后主要产噪设备基本不变，厂区周边声源也基本无变化，变更后设备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维持原说明书不变，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项目变更后固废产生量变化不大，变更后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6t/a，委托环卫部门处理；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废活性炭）、三效蒸发污盐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12、废物代码 264-012-12，产生量 60.19t/a，危险废

附件 21-3：环评变更说明技术评估会专家意见

物使用专用包装袋或容器收集，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安全处置，实际外排量为零，对环境不会造成较大影响。

5. 环境风险

项目变更后新增了一个 5m³液氨储罐，最大储量为 3t，变更后项目没有重大危险源，不属于敏感区，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 169-2004）评价工作级别划分标准的要求，确定本次风险评价级别为二级。

根据项目风险分析，新增液氨储罐最大可信事故类型为泄漏。建设单位应按照本次变更环评，做好各项风险的预防和应急措施，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细化安全评价，明确安全防护距离，可将环境风险水平控制在一个比较小的范围内。同时，项目必须落实罐区防渗漏措施以及相应的应急措施，以免造成地下水和土壤的污染。本项目在严格落实环评提出各项措施和要求的前提下，其环境风险是可接受的。

6.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粉尘、COD。变更后项目粉尘排放量为 0.34t/a，COD 排放量为 1.21t/a，满足湖北荆州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下达的《关于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批复》（荆开环监[2007]164 号）粉尘 0.35 t/a、COD18 t/a。

三、项目变更的环境可行性

专家评估认为：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变更）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相关规划要求。

建设单位在全面落实变更说明和原说明书所确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及本次评估意见的前提下，能有效的控制和减缓项目变更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和环境风险，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变更具有环境可行性。

四、《变更说明》编制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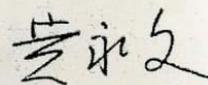
《变更说明》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环境标准适用适当、工程变更内容分析较清楚、环保措施有一定针对性，结论明确。

附件 21-4：环评变更说明技术评估会专家意见

五、《变更说明》修改、完善时，应重点考虑以下问题：

- 1、充实污水处理方案三效蒸发主要设计参数和指标。
- 2、进一步优化污水处理工艺及设施的标准化改造，强化污水处理装置区的防渗以及设施的防腐处理。
- 3、针对液氨储罐、输送管线泄漏事故，强化风险应急事故应对措施，完善风险应急预案。
- 4、进一步核实评价区域环境保护目标、污水处理站进出水水质及污染物产排量、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情况、应急事故水池容积、污泥产生量、大气环境保护距离以及原环评措施及批复落实情况。
- 5、补充供汽协议等相关附件，完善相关图件。

专家组组长：



2016年5月13日

附件 21-5：环评变更说明技术评估会专家意见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变更说明》
技术审查会专家签到表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刘一峰	湖北中光环境	专家	15371022008	刘一峰
李松	中南设计院	高工	1303619139	李松
李松	荆州五环环境科技	高工	13692000000	李松
李松	湖北正记环境检测中心	正高	18902001639	李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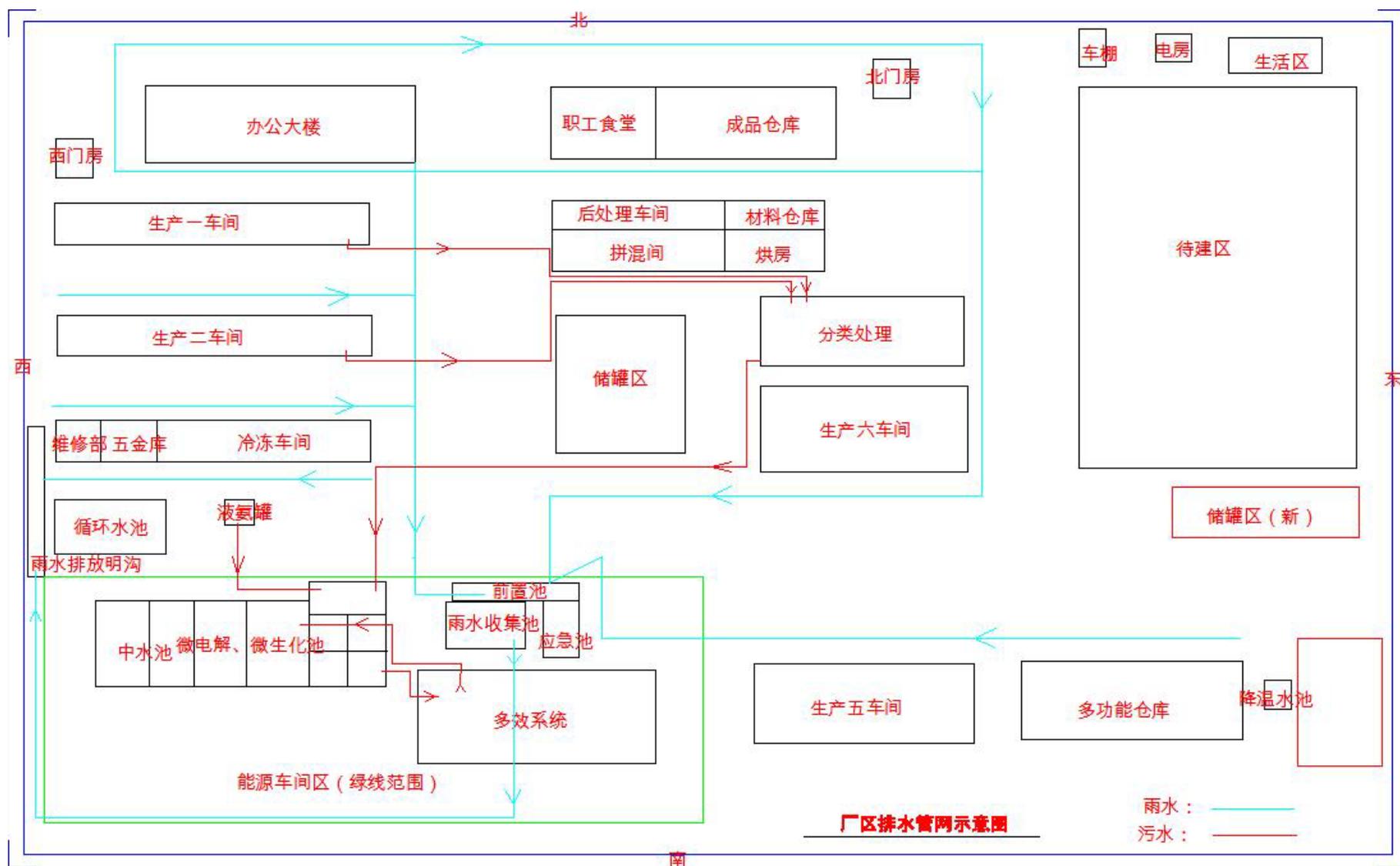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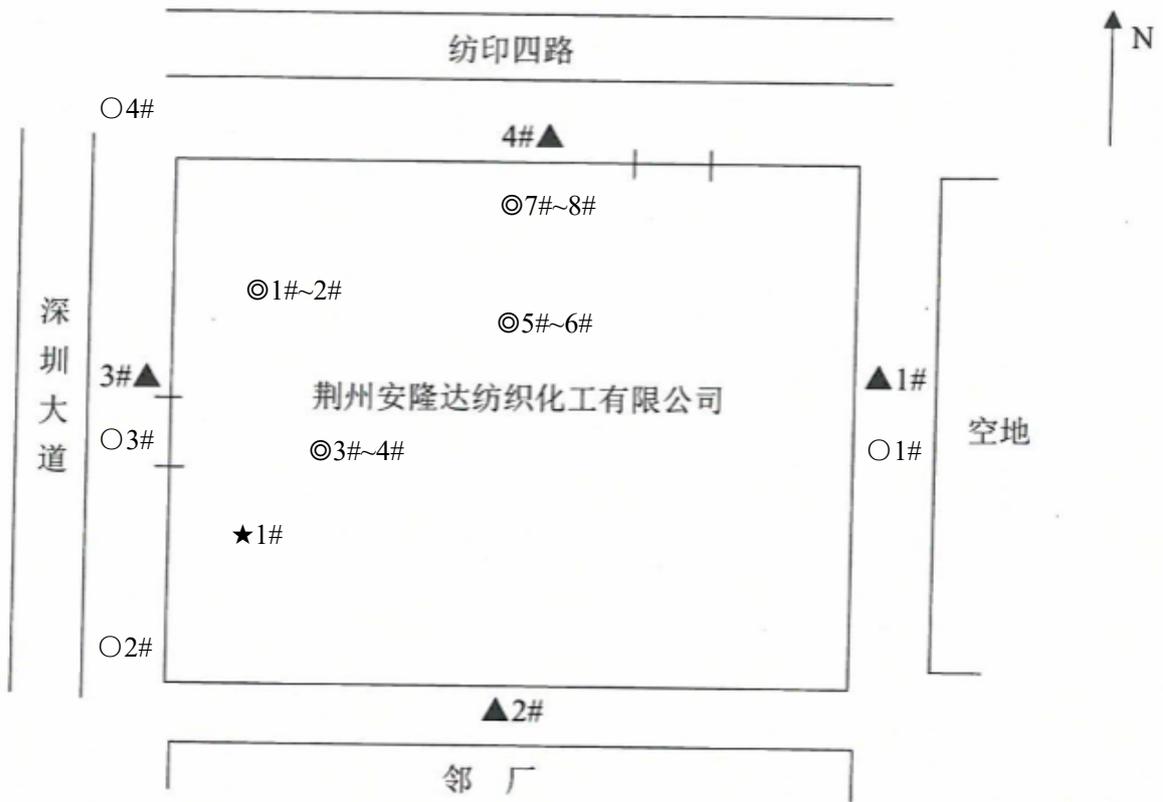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园区排水管网图



附图 4 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附录 1-1 验收意见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09 月 02 日组织召开该公司《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小组由设计、施工单位（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武汉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武汉工程大学）及技术专业领域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小组踏勘了现场并核实了本项目运营情况、配套环境保护措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会议听取了工程建设、验收监测单位的有关情况汇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现场检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位于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开发区新东方大道纺印四路 10 号，建设性质为迁建，主要产品为弱酸性艳红 B，设计生产能力为 700 吨/年，实际生产能力为 700 吨/年。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酰化车间、合成车间、制冷车间、后处理车间、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办公楼、员工食堂、污水处理站、危废暂存间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委托武汉工程大学承担“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并于 2009 年 3 月编制完成《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提交建设单位，报环保部门审批。荆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09 年 4 月 15 日以荆环保控文[2009]67 号文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本项目于 2009 年 5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10 月竣工并投入试生产。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委托荆州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并于 2015 年 12 月编制完成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荆环监字[2015]第 56 号），2016 年 1 月 9 日，荆州市环保局组织相关专家和荆州市环境监察支队、荆州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组成验收组，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 and 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指出了项目的变更情况，针对变更情况，2016 年 5 月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怡地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说明》，并经专家组评估通过。

（三）投资情况

附录 1-2 验收意见

项目实际总投资 488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738 万元。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搬迁项目一期建设范围，不包括二期、三期预留用地。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与原环评内容发生部分变更，具体见下表。

本项目变更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内容	变更环评内容	实际内容	备注
1	无制冷车间制冷剂	新增一个 5m ³ 液氨储罐，利用液氨作为制冷剂。	与变更环评内容一致	/
2	污水处理站废水经“格栅+pH 调节+沉淀+双氧水氧化+厌氧+好氧”处理后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工艺为“格栅+pH 调节+三级蒸发+过滤”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车间清洗，其他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工艺为“格栅+pH 调节+三级蒸发+过滤+电解+氧化+微生物”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车间清洗、回用生产、绿化道路，其他排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	为满足车间生产工艺用水和车间设备、地面清洗用水水质，在原有工艺基础上增加部分工艺。
3	污水处理站废气呈无组织排放。	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产生的酸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碱吸收塔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与变更环评内容一致	/
4	污水处理站污泥 (HW12) 属于危险废物，应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 (HW12) 暂存在厂内危废暂存间，交由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污水处理站滤饼、多效蒸发污盐、废吸附剂 (HW12) 属于危险废物，交由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
5	含 HCl 废气排气筒 1 座，工业粉尘排气筒 1 座。	反应釜产生的工艺废气排气筒 3 座、粉碎包装产生的含尘废气排气筒 1 座、污水处理站 HCl 废气排气筒 1 座	反应釜产生的工艺废气最终汇集到 1 座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新增 2 座 HCl 废气排气筒，最终汇集到 1 座排气筒排放。	污染物种类相同的废气排气筒汇集 1 座排气筒，有利于环境保护，便于环保部门监管，也便于企业管理。
6	仓库两座，一号仓库为原材料仓库，存储生产所需的原料；二号仓库为成品库，存储生产出来的成品及半成品。	仓库两座，一号仓库为原材料仓库，存储生产所需的原料；二号仓库为成品库，存储生产出来的成品及半成品。	仓库两座，原料仓库位于后处理间附近，成品仓库位于北门附近。	两座仓库只涉及位置变更，基本功能不变。

附录 1-3 验收意见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该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等。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等。

处理措施：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生产废水和冲洗废水一同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大部分经管道回用于生产，基本无废水进入中环水业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雨水经雨水渠收集，流经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二) 废气

该项目工艺废气主要为酰化反应、重氮化反应和偶合反应时产生的氯化氢、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产生的氯化氢、干燥时产生的水蒸气、粉碎和后处理时产生的粉尘、职工食堂产生的油烟等。

处理措施：酰化反应和偶合反应产生二氧化碳时，如操作不当，会使反应生成的氯化氢来不及与碱反应而被带出反应釜，车间产生氯化氢分别被送入碱吸收塔后经管道集中收集，最后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污水处理站板框压滤间产生的部分氯化氢送至碱吸收塔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项目干燥时产生的水蒸气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可直接排放。粉碎工序和后处理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

(三) 噪声

该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是泵、风机、空压机、搅拌电机、离心机和压滤机等。

处理措施：在选型上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了以下措施：（1）各种风机进出口采用减振底座；（2）压滤机设置封闭罩；（3）空压机房、真空泵房为固定封闭厂房，利用墙体隔声；（4）厂区进行绿化，可隔声消音。

(四) 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多效蒸发污盐。

处理措施：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垃圾转运协议见附件 17。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多效蒸发污盐属于危险废物（HW12），交由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附录 1-4 验收意见

储罐区位于厂区东南角,占地面积 1500m²,设有盐酸储罐、硫酸储罐、液碱储罐。储罐区建设 1.2m 高的围堰,储酸区应与储碱区隔离,并分别用耐酸材料和耐碱材料建设围堰区的防渗层,总围堰体积 600m³。

生产车间均设有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等。

应急事故池两座,容积分别为 80 m³ 和 50 m³,位于厂区西南侧污水处理站附近。

新增液氨储罐位于制冷车间北侧,储罐区设有 1.2m 高的围堰。

污水处理站外建有微型消防站。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循环池废水中色度、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满足参考标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 1 中洗涤用水和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限值。

2.废气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中氯化氢、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食堂油烟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废气中氯化氢、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氨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4.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多效蒸发污盐。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垃圾转运协议见附件 17。污水处理站滤饼、废吸附剂、多效蒸发污盐属于危险废物(HW12),交由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满足环评要求。根据项目方提供的资料显示,该生产线每年工作 260 天,每天工作 8h,有组织排放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要求。固体废物不外排。

附录 1-5 验收意见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整改要求

- 1、危废收集、临时贮存场所不规范；需严格危废收集管理，进行临时贮存场所的规范化建设。
- 2、废气、废水排放口设置不规范，干燥车间排气筒腐蚀严重；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规范化建设，建议更换干燥车间排气筒。
- 3、初期雨水池、雨污分流系统不明，需完善全厂雨污系统：氨罐喷淋污水必须进入污水处理系统。
- 4、环境管理不规范；需加强全厂生产管理、环境保护台账管理、环境风险和应急管理。
- 5、补充全厂平面布置图、重点标注环保设施的位置；补充环评变更后的专家意见附件，补充雨污分流管网图及储罐区防渗处理相关图件。
- 6、核实项目污水处理工艺，完善污水工艺流程示意图。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竣工验收程序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验收组意见在完成存在问题及整改要求后，《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搬迁项目》按相关程序进行公示并备案。

七、验收人员信息

附后。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18 年 09 月 02 日

附录 1-7 专家签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组签字表

建设单位名称：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验收项目名称：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

验收会议时间：2018 年 09 月 02 日

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签名
建设单位 (组长)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	经理	420000196603240538		
设计单位	王波	湖北华宇高科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张文斌	荆州市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环评单位	李景东	荆州市怡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工程师			李景东
验收单位	胡庆	武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			胡庆
专业技术专家	李伯金	吉大	教授			李伯金
	张群	荆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	专家			张群

附录 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该项目的设计方为湖北华新高科建筑设计咨询公司，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已编制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该项目的施工方为荆州市隆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了施工合同，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项目于 2009 年 05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10 月投入试生产，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于 2018 年 07 月委托武汉市华测监测技术有限公司（资质见验收监测报告）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18 年 09 月 02 日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组织验收工作组对该项目进行勘察及检查，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验收结论：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竣工验收程序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验收组意见在完成存在问题及整改要求后，《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搬迁项目》按相关程序进行公示并备案。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收到过相关投诉，投诉内容为雨水渠外排雨水酸度过高，企业经过自查并进行整改后，由专人负责外排雨水的管控，确保不出现“跑冒滴漏”情况，验收监测期间雨水排口水量不足未采样，建议建设单位在雨水排口水量较大时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对雨水排口进行监测。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700 吨弱酸性艳红 B 搬迁项目有关环境保护审批文件、资料齐全，并由项目专职人员进行管理、保存相关档案；制订了环境管理制度，设置相关人员该项目进行管理，明确了相关部门环境保护工作的职责和责任；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管理制度见附件 8）执行良好；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已制订了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风险评估报告，应急预案已按相关要求进行了备案（见附件 7），应急预案中明确了应急联动方案，建设单位后期将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日常演练。

(3) 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建设单位定期对项目相关废气和废水进行监测，本次验收监测对项目循环水池废水、无组织排放废气、有组织排放废气、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结果均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对应的标准限值要求。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无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未涉及卫生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要求。本项目所处地理区域内无环境敏感点。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3 整改工作情况

2018 年 09 月 02 日，荆州安隆达纺织化工有限公司组织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经对现场的勘察及检查提出项目的后续要求：

1、危废收集、临时贮存场所不规范；需严格危废收集管理，进行临时贮存场所的规范化建设。

2、废气、废水排放口设置不规范，干燥车间排气筒腐蚀严重；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规范化建设，建议更换干燥车间排气筒。

3、初期雨水池、雨污分流系统不明，需完善全厂雨污系统；氨罐喷淋污水必须进入污水处理系统。

4、环境管理不规范；需加强全厂生产管理、环境保护台账管理、环境风险和应急管理。

5、补充全厂平面布置图、重点标注环保设施的位置；补充环评变更后的专家意见附件，补充雨污分流管网图及储罐区防渗处理相关图件。

6、核实项目污水处理工艺，完善污水工艺流程示意图。

建设单位完善相对应的整改要求（P19-20、P17、P16、附件 21、附图 3 等），验收单位根据专家意见修改报告，在此基础上完善形成验收监测报告。